

年報

2017 年度報告
Annual Report



朋 友 金 融 知 心 致 行

重要提示 Important Notes

-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年度报告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本行董事长乔志强、行长李艳霞、副行长兼总会计师王振宇及财务部门负责人霍华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目录 Contents

02	董事长致辞 Message from Board Chairman
04	行长致辞 Message from President
06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Company Profile
10	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Summary of Accounting and Financial Data
12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Changes in share capital and information about shareholders
1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Information about Directors, Supervisors, Senior Executives and Employees
23	公司治理结构 Corporate Governance Structure
26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General Information about General Meeting
28	董事会报告 Directors' report
33	监事会报告 Supervisors' Report
36	重要事项 Important Matters
39	财务报告 Financial Report
40	备查文件目录 List of Documents for Reference
41	附件 Appendices

董事长致辞 Message from Board Chairman

2017 年，在全国金融领域持续推进去杠杆、防风险、强监管的态势下，本行坚定发展目标和信心，扎实推进经营和管理转型，谋求更有质量的发展，取得了良好成效。

这一年，本行资产总额达到 3368 亿元，实现净利润 27 亿元。按一级资本排名，位居全球 1000 家大银行第 367 位，较上年提升 4 位。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上调为 AAA。

这一年，我们持续深化公司治理建设。大力推进党的建设与公司治理有机统一，将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明确了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确保党委与其他公司治理主体的无缝衔接。完成 10 亿股增资扩股工作，进一步增强了资本实力，提升了抗风险能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本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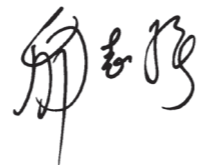
这一年，我们不断加强实体经济服务力度。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向交通一体化、产业转移和生态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进一步加大信贷投入。获批发行 5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专项用于绿色产业发展。成功发行全国首批绿色金融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为推动节能减排做出积极贡献。在总行层面设立雄安新区业务管理部、北三县业务管理部，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和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发起设立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扎实开展金融援疆工作。

这一年，我们在普惠金融领域积极践行企业责任。持续完善小微专营机构管理模式，突出打造快速贷、年审贷等小微拳头产品。不断推进零售产品服务和渠道创新，实现手机银行、直销银行、微信银行功能升级，新推彩虹如意贷、二维码支付和缴费等多项便民业务。积极探索新技术应用，启动网点智能化建设，着手搭建大数据平台，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

这一年，我们扎实提升风险防控能力。认真落实国家防控金融风险的政策导向，加强了全行层面全口径集中度限额管理和统一授信管理、流动性风险监测和预警管理、信息科技灾备建设和运维管理。在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和案件风险防控等方面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了全行安全稳健运营。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本行新一期战略规划的起始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我们将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不断提高整体治理水平，持续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打牢可持续发展基础，以实际行动和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和社会。

董事长：



行长致辞 Message from President

2017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营环境,在行党委和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我们围绕“发展、管理、效益”的经营理念,坚持“稳增长、控风险、促转型”工作主基调,加快改革转型步伐,积极防范化解经营风险,不断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总体保持了平稳的发展态势。

这是拼搏进取、稳健发展的一年。截至2017年末,按合并报表口径,本行资产总额3367.63亿元,较年初增加263.35亿元,增长8.48%。存款总额2108.32亿元,较年初增加156.79亿元,增长8.03%。贷款总额1658.46亿元,较年初增加360.19亿元,增长27.74%。实现净利润27.17亿元,较上年增加0.75亿元,增长2.85%。资本充足率13.27%,不良贷款率1.61%,拨备覆盖率162.66%。推进落实省政府《支持河北银行做强做大实施方案》,与河北省11个地市政府签订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这是防控风险、强化管理的一年。本行坚持董事会确立的“稳健、审慎”的风险偏好,坚持风险防控不动摇,把握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产业政策调整方向,将稳健经营、合规经营的理念融入全行的经营活动中。加强集中度管理和集团层面风险限额管理,通过系统将一般对公客户和小企业客户集团成员纳入集团家谱管理。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开展“三违反”“三套利”“四不当”及信用风险、整治市场乱象等专项检查,加强薄弱环节,堵塞风险漏洞,提高依法合规经营和内部管理水平。

这是加速转型、深化服务的一年。新设立旅游健康金融部、交易银行部、资产保全部,围绕业务重心和管理重点,稳步推进各项改革。明晰零售业务、中小微业务战略定位,进一步优化了业务结构,业务发展质效持续提升。物理网点向县域延伸,服务重心不断下沉。加快推进互联网金融、电子支付渠道创新,移动金融、互联网金融业务取得长足进步。

2018年,本行经营层将在行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按照董事会的既定要求,与全体员工一道,深入推进差异化、特色化发展,着力打赢存款增长“反击战”、资产质量“攻坚战”、风险防控“保卫战”和金融科技“持久战”四场战役,努力实现有质量、高质量发展,为实体经济提供更有力的支持,为广大股东提供更加良好的回报。

行长: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河北银行”，下称“本行”、“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HEBEI CO.,LTD.
(缩写“BANK OF HEBEI”)

2.2 法定代表人：乔志强

2.3 董事会秘书：赵清辉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 28 号
联系电话：(86) 311-88627003
传 真：(86) 311-88627075
电子邮箱：zqh@hebbank.com

2.4 注册及办公地址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 28 号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 28 号
邮政编码：050011
互联网网址：<http://www.hebbank.com>

2.5 信息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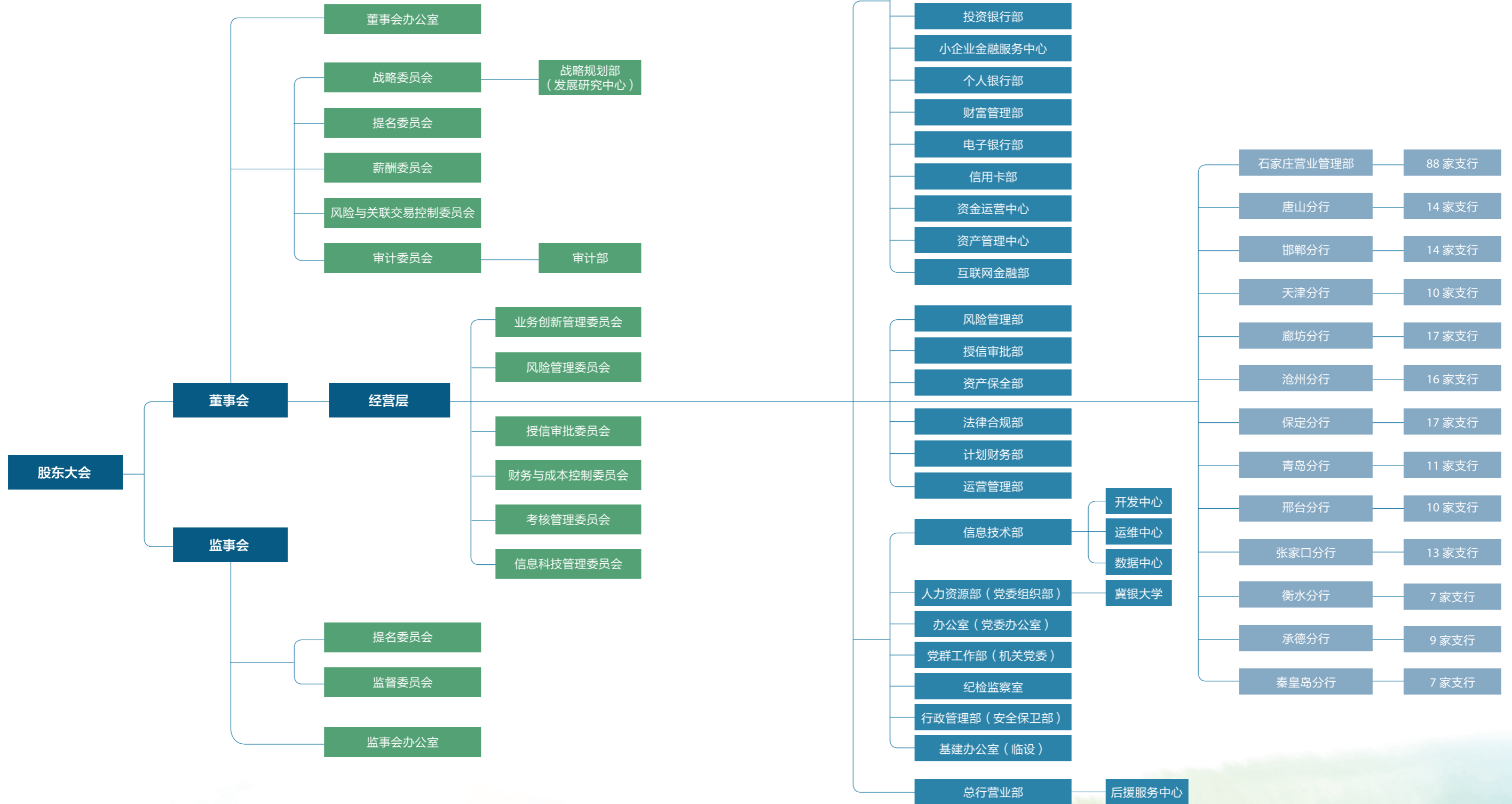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金融时报》
刊登年度报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heb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2.6 其他有关资料

最近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7 年 8 月 29 日
最近变更注册登记机关：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236047921J
本行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2.7 本报告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本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8 本行组织架构



会计数据和财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1 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营业利润	3,386,329
利润总额	3,383,716
净利润	2,717,00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72,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0,352

3.1.2 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总额	8.48%	336,762,603	310,427,119	222,638,595
负债总额	6.88%	312,590,131	292,456,363	206,873,317
营业收入	-0.38%	7,414,493	7,443,126	7,128,100
利润总额	2.41%	3,383,716	3,303,980	2,707,073
净利润	2.85%	2,717,002	2,641,654	2,240,359
基本每股收益(元)	-5.66%	0.50	0.53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	-5.66%	0.50	0.53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个百分点	13.58	16.11	1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5%	3,440,352	12,395,488	10,232,9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02%	0.57	2.48	2.05
股东权益	34.51%	24,172,472	17,970,756	15,765,278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32.43%	23,089,602	17,434,726	15,244,620
每股净资产(元)	10.32%	3.85	3.49	3.04

注: 1.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除以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 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除以已发行普通股股数计算。

3. 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 2016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重述。

3.2 报告期末前三年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标准值	2017 年末 (%)	2016 年末 (%)	2015 年末 (%)
资产利润率	-	0.84	0.99	1.11
资本利润率	-	13.58	16.11	17.53
拨备覆盖率	-	162.66	201.55	235.02
成本收入比	-	33.14	34.35	35.32
资本充足率	≥ 10.5%	13.27	12.62	11.93
一级资本充足率	≥ 8.5%	10.13	8.86	9.5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7.5%	10.10	8.84	9.52
不良贷款率	≤ 5%	1.61	1.49	1.3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10.60	12.33	7.2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8.98	4.86	6.67
存贷款比例(含贴现)	-	78.66	66.53	61.27
流动性比例(本外币)	≥ 25%	35.81	41.38	69.67

注: 资本充足率指标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3.3 报告期末资本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资本净额	30,998,233	25,323,378	19,044,679
其中: 一级资本净额	23,674,431	17,773,736	15,198,809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3,598,749	17,734,683	15,198,809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33,681,503	200,695,726	159,664,679

3.4 报告期末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覆盖率(%)	104.37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0,010,681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期末值	38,336,788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 股)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国家股	348,626,163	5.81	348,626,163	6.97	348,303,771	6.97
法人股	5,495,247,010	91.59	4,495,247,010	89.91	4,496,841,315	89.93
个人股	156,126,827	2.60	156,126,827	3.12	154,854,914	3.10
合计	6,000,000,000	100	5,000,000,000	100	5,000,000,000	100

4.2 截至报告期末前两年股份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共增加股本 10 亿股。具体如下:

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七年增资扩股实施方案》, 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冀银监复 [2017]64 号文批准, 本行增发新股 10 亿股;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冀银监复 [2017]208 号文批准, 本行总股本变更为 60 亿股。

4.3 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共有股东 5463 名, 其中国家股股东 1 名, 法人股东 105 名, 自然人股东 5357 名。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140,958,364	19.02%	0
2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573,170,899	9.55%	0
3	中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人股	464,747,361	7.75%	464,747,361
4	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370,575,111	6.18%	0
5	石家庄市财政局	国家股	348,626,163	5.81%	0
6	北京理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股	317,675,303	5.29%	63,960,000
7	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294,494,633	4.91%	0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8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80,536,541	4.68%	0
9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222,501,103	3.71%	160,000,000
10	北京东方宝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股	134,141,335	2.24%	34,141,335
合计			4,147,426,813	69.12%	722,848,696

注: 前十大股东中, 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其余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3.1 合并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 本行合并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共有 8 个, 涉及 12 家。持股情况如下: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受益人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与其他股东不具有关联关系。

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为南京市栖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最终受益人为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本行股东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人关系。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河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为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与其他股东不具有关联关系。

中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北京中冶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受益人为中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中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本行股东中城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关联人关系。

石家庄市财政局。国家股股东, 最终受益人为石家庄市财政局。无一致行动人, 与其他股东不具有关联关系。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河北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最终受益人为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本行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关联人关系。

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四川大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受益人为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行股东成都国地置业有限公司为关联人关系。

北京理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法定代表人李芳牛，最终受益人为北京理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具有关联关系。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合计持股数	合计持股比例
1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40,958,364	19.02%	1,140,958,364	19.02%
2	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0,575,111	6.18%	593,076,214	9.88%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22,501,103	3.71%		
3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573,170,899	9.55%	573,170,899	9.55%
4	中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4,747,361	7.75%	494,616,844	8.24%
	中城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869,483	0.49%		
5	石家庄市财政局	348,626,163	5.81%	348,626,163	5.81%
6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80,536,541	4.68%	344,939,263	5.75%
	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402,722	1.07%		
7	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4,494,633	4.91%	336,243,518	5.60%
	成都国地置业有限公司	41,748,885	0.69%		
8	北京理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17,675,303	5.29%	317,675,303	5.29%
合计				4,149,306,568	69.1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1 董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乔志强	男	1964 年	董事长	2017.12-2020.12
李艳霞	女	1963 年	副董事长	2017.12-2020.12
姜洪源	男	1963 年	副董事长	2017.12-2020.12
江劲松	男	1968 年	董事	2017.12-2020.12
温建国	男	1962 年	董事	2017.12-2020.12
曹芸	女	1969 年	董事	2017.12-2020.12
马兵	女	1978 年	董事	2017.12-2020.12
孙德生	男	1970 年	董事	2017.12-2020.12
石长海	男	1964 年	独立董事	2017.12-2020.12
王玉贵	男	1951 年	独立董事	2017.12-2020.12
文远华	男	1970 年	独立董事	2017.12-2020.12
倪纯	男	1955 年	独立董事	2017.12-2020.12
张荣斌	男	1960 年	董事	2017.12-2020.12
赵清辉	男	1974 年	董事	2017.12-2020.12
郭金华	男	1973 年	职工代表董事	2014.12- 至今

注：1. 李艳霞女士自 2014 年 12 月 22 日起担任本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2017 年 3 月 2 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艳霞同志为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李艳霞女士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已核准李艳霞女士的副董事长任职资格。

2. 2017 年 1 月 9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孙德生同志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增补孙德生先生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已核准孙德生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

3. 2017 年 12 月 22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产生股东代表董事 6 名，分别为姜洪源、孙德生、江劲松、温建国、曹芸、马兵；选举产生执行董事 4 名，分别为乔志强、李艳霞、张荣斌、赵清辉；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石长海、王玉贵、文远华、倪纯。马兵、王玉贵、文远华、倪纯、赵清辉的董事任职资格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核准。本行设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在职工代表大会改选职工代表董事前，郭金华董事继续履职。

5.1.2 监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份	职务	任期
盛俊龙	男	1957 年	监事长	2014.12- 至今
张俊平	女	1969 年	股东监事	2017.12-2020.12
张志勇	男	1954 年	外部监事	2017.12-2020.12
郑晓东	男	1978 年	外部监事	2017.12-2020.12
武光林	男	1970 年	职工代表监事	2017.01- 至今

注: 1. 2017 年 1 月 18 日, 本行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河北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意见》, 要敬辉女士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武光林先生担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

2. 2017 年 12 月 22 日, 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选举产生股东监事 1 名, 张俊平; 选举产生外部监事 2 名, 分别为张志勇、郑晓东。本行设职工代表监事 2 名, 在职工代表大会改选职工代表监事前, 盛俊龙监事长、武光林监事继续履职。

5.1.3 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一览表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姜洪源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孙德生		财务产权部主任
江劲松	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党委书记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裁
温建国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党委常委、总会计师
曹芸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马兵	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事业中心总经理

5.1.4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乔志强	董事长	男
李艳霞	行长	女
盛俊龙	监事长	男
赵景南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男
张荣斌	副行长	男
杨书林	副行长	男
王振宇	副行长、总会计师	男
赵清辉	董事会秘书	男

注: 1. 2017 年 3 月 2 日,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行长的议案》, 聘任李艳霞女士为本行行长,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已核准李艳霞的行长任职资格。

报告期末,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 除乔志强、盛俊龙、赵景南、张荣斌、杨书林、王振宇、赵清辉、郭金华、武光林外, 均不持有本行股份。

5.1.5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及年度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 本行根据《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报酬与津贴标准》为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提供薪酬, 本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报酬与津贴 2017 年实发 60.98 万元。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深化省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冀发[2015]13 号)的要求, 自 2015 年起, 本行已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水平, 2017 年为全部高级管理人员预发薪酬合计 240 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待确认。

5.1.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一) 董事

乔志强先生

研究生学历, 管理学博士, 高级经济师。现任河北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河北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河北省银行业协会副会长。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河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 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石家庄金融监管办综合处处长, 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行长、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河北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

李艳霞女士

工商管理硕士, 高级经济师。现任河北银行副董事长、行长、党委副书记, 河北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曾任解放军 5721 工厂助理工程师, 石家庄信托投资股份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河北国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党总支委员, 河北银行党委委员。

姜洪源先生

研究生学历, 高级会计师。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工会主席。曾任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会计处处长,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

江劲松先生

研究生, 硕士。现任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第七届常务理事、江苏省房地产业协会副会长、南京市房地产业协会副会长、南京市慈善总会副会长、南京市第十四届、十五届和十六届人大代表, 南京市劳动模范、南京市优秀企业家、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

温建国先生

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常委、总会计师。曾任交通部秦皇岛港务局财务处干部、副主任科员，秦皇岛银港集装箱公司财务部经理，交通部秦皇岛港务局财务会计处副处长、处长，秦皇岛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曹芸女士

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曾任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河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河北省建设投资集团能源事业一部项目经理、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副经理、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运作处处长。

马兵女士

经济学硕士，现任百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中心总经理。曾任中国保监会发展改革部机构管理处、发展规划处副处长。

孙德生先生

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产权部主任。历任朝阳发电厂财务部副主任，东电茂霖水能发电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国电东北分公司营销财务部财务主管、营销财务部财务高级主管、财务产权部副主任、财务产权部主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兼财务共享中心筹备组组长。

石长海先生

经济学学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资深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现任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主任会计师、合伙人，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河北省建筑市场发展研究会副会长，石家庄市勘察设计咨询协会副会长。曾任石家庄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副所长，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石家庄分所负责人，河北金石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玉贵先生

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会仲裁员、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民生银行外部监事。曾任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商保处副处长，中国船东互保协会总经理，北京万通股份公司董事，北京经纬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民生银行董事，中国光大银行董事、监事，英国汽船互保协会董事、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文远华先生

工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中国核工业总公司航测遥感中心助理工程师，中信银行广州分行客户经理、科长、会计部总经理助理、计财部主要负责人，中信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公司银行业务综合管理部总经理，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行股权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建设银行总行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建设银行天津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建设银行总行战略规划与股权投资部副总经理，天津银行总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倪纯先生

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制度处处长、办公室副主任、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天津分行副行长、投资咨询公司总经理，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中国投资学会常务理事。

张荣斌先生

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现任河北银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曾任河北经贸大学教师，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证券部证券专务，财务会计部财务组长，个人金融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ISO9000推行工作办公室主任，翟营大街支行行长，新疆库尔勒市商业银行副行长。

赵清辉先生

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党委委员。曾任本行支行行长助理、行长办公室主任助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行长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石家庄营业管理部常务副总经理（兼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任）。

郭金华先生

金融学硕士，经济师。现任河北银行职工代表董事，唐山分行行长、党委书记。曾任本行支行信贷员，行长办公室文员，本行人民广场支行行长助理、南三条支行行长、天津分行副行长、衡水分行行长。

（二）监事

盛俊龙先生

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现任河北银行监事长、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曾任山西省太原市卷烟厂技术员，正定县科委科员，正定县委办公室科员，石家庄市委办公室秘书二科科员，石家庄市委办公厅秘书二科副科级秘书、副处长、处长，副局级资料员。

张俊平女士

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石家庄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石家庄市商业局百货公司财务科会计、副科长，上海迪比特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河北高和化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石家庄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职员，石家庄国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长。

张志勇先生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中国银行天津市分行信贷部副经理、经理、塘沽分行行长、天津市分行副行长，云南省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河北省分行行长，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郑晓东先生

法学硕士。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曾任职于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诺顿罗氏律师事务所北京办公室。

武光林先生

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河北银行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助理。曾任本行北站支行营业室主任、零售业务副总经理，友谊南大街支行行长助理、和平支行行长助理，内审部高级内审经理，审计部高级内审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乔志强先生

请参阅上文 [董事] 中乔志强先生简历。

李艳霞女士

请参阅上文 [董事] 中李艳霞女士简历。

盛俊龙先生

请参阅上文 [监事] 中盛俊龙先生简历。

赵景南先生

本科双学位，经济学硕士，正高级政工师、经济师。现任本行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曾任省计划委员会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省发改委主任科员，省政府办公厅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

张荣斌先生

请参阅上文 [董事] 中张荣斌先生简历。

杨书林先生

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本行副行长、党委委员。曾任保定金融高等专科学校人事处科员、副科长、科长兼统筹办主任，工商银行保定分行办公室副主任，本行金桥支行副行长、建北支行行长、中华南大街支行行长、工农路支行行长。

王振宇先生

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行副行长兼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曾任工商银行正定县支行信贷科副科长、计划科科长，本行资金计划部副主任、资金营运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赵清辉先生

请参阅上文 [董事] 中赵清辉先生简历。

5.1.7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1. 李艳霞女士自 2014 年 12 月 22 日起担任本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2017 年 3 月 2 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艳霞同志为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李艳霞女士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已核准李艳霞女士的副董事长任职资格。

2. 2017 年 1 月 9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孙德生同志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增补孙德生先生为本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已核准孙德生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

3. 2017 年 12 月 22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产生股东代表董事 6 名，分别为姜洪源、孙德生、江劲松、温建国、曹芸、马兵；选举产生执行董事 4 名，分别为乔志强、李艳霞、张荣斌、赵清辉；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石长海、王玉贵、文远华、倪纯。马兵、王玉贵、文远华、倪纯、赵清辉的董事任职资格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核准。

（二）监事变动情况

1. 2017年1月18日，本行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河北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意见》，要敬辉女士因工作调动不再担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选举武光林先生担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

2. 2017年12月22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产生股东监事1名，张俊平；选举产生外部监事2名，分别为张志勇、郑晓东。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7年3月2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行长的议案》，聘任李艳霞女士为本行行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已核准李艳霞女士的行长任职资格。

5.2 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在岗员工4655人，其分类结构如下：博士、硕士研究生790人，占16.97%；大学本科学历2791人，占59.96%；大学专科学历947人，占20.34%；中专及中专以下学历的127人，占2.73%。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河北银行薪酬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稿）》等为员工提供薪酬。2017年，本行员工薪酬实发累计67400万元。

公司治理结构

6.1 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中央和省委有关文件以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进行了系统性的修订，将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了董事会运作及董事履职的相关要求，强化了对主要股东行为约束，加强了战略规划、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内容，有效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构建了“三会一层”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科学公司治理架构。本行公司治理以“三会一层”的职责与权限划分为基础，遵循治理主体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相互合作、协调运转的原则，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完善科学、高效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

6.1.1 关于董事、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构成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全体董事均按时出席会议并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职，有效发挥决策职能，维护全体股东和本行整体利益。2017年12月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包括4名执行董事、6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董事和1名职工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董事会下设的各委员会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工作细则的要求召开会议。

6.1.2 关于监事、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第五届监事会由4名监事组成，全体监事均能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职，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以及本行财务状况进行监督，保障本行持续稳健发展。2017年12月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包括1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外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

6.1.3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本行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原则，不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本行按照《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的要求，结合本行实际情况编制了 2016 年度报告，并按时在本行网站披露了年报全文，在金融时报披露了年度报告摘要；在本行网站“投资者关系”专栏中及时披露、更新本行概况、股东信息、分红情况、公告信息等；按时在中国债券信息网站和中国货币网披露本行二级资本债券季度信息披露报告。

6.2 独立董事与外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6.2.1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石长海（第五届董事会）	6	6	0	0
郑晓东（第五届董事会）	6	4	2	0
李尊农（第五届董事会）	6	5	1	0
王玉贵	-	-	-	-
文远华	-	-	-	-
倪纯	-	-	-	-

注：石长海、王玉贵、文远华、倪纯于 2017 年 12 月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王玉贵、文远华、倪纯的董事任职资格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核准。

6.2.2 外部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外部监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洪洋（第五届监事会）	6	6	0	0
付雪丽（第五届监事会）	6	6	0	0
张志勇	-	-	-	-
郑晓东	-	-	-	-

注：张志勇、郑晓东于 2017 年 12 月当选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6.2.3 独立董事对本行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本行董事会议案和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6.3 本行经营决策体系

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负责本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负责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依法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并接受本行董事会领导和监事会监督。

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

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行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本行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6.4 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本行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和考核。

本行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的绩效薪酬实行延期支付。

6.5 公司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的说明

2017 年，本行审计部依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和本行《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实施内部控制评价，评价围绕公司层面、业务流程和信息系统三个方面展开。结合本行规模、风险偏好等因素，确定了对本行财务报告构成影响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从缺陷存在的层面确定为设计有效性缺陷和运行有效性缺陷。对于此次内控评价发现的缺陷，本行关注缺陷事项整改的同时，从制度流程层面加以持续改进和提升，并对整改进度持续进行跟踪。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7.1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7 年 5 月 12 日，本行二〇一六年度股东大会在本行住所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本行董事会召集，乔志强董事长主持会议。参加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计 25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465,540,957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11%。会议审议通过了《二〇一六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二〇一六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二〇一六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二〇一六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二〇一六年度报告》、《二〇一七年度财务预算》、《二〇一六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7 项议案，听取了《二〇一六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对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2 2017 年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7 年 1 月 9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通讯表决的股东共计 23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649,222,431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4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孙德生同志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17 年 3 月 20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通讯表决的股东共计 31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292,384,084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65%。会议审议通过了《二〇一七年增资扩股实施方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参与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等 7 项议案。

2017 年 7 月 28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通讯表决的股东共计 22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439,618,216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6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本行二〇一七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7 年 11 月 10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通讯表决的股东共计 15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047,339,620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2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二〇一七年度预算调整的议案》。

2017 年 12 月 22 日，本行二〇一七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通讯表决的股东共计 22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314,704,257 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40%。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延长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及相关授权期限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对 5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董事会报告

8.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在全国金融领域持续推进去杠杆、防风险、强监管的态势下，本行董事会科学决策，沉着应对，认真研判经济金融形势，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不断强化风险防控，带领全行实现稳健发展。现将 2017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整体经营业绩平稳增长

按合并报表口径统计，截至 2017 年末，资产总额 3367.63 亿元，较年初增长 8.48%；存款余额 2108.32 亿元，较年初增长 8.03%；贷款总额 1658.46 亿元，较年初增长 27.74%；实现净利润 27.17 亿元，较上年增长 2.85%。归属于本行股东每股净资产 3.85 元，每股收益 0.5 元。资产质量总体可控，不良贷款率 1.61%，拨备覆盖率 162.66%。资本实力进一步提升，资本充足率 13.27%，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3%。按一级资本排名，位居全球 1000 家大银行第 367 位，较上年提升 4 位。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AA+ 上调为 AAA。

二、充分发挥战略决策作用

2017 年，根据省政府支持本行做强做大的相关实施方案及本行战略规划，董事会保持战略定力，带领全行坚定目标和信心，扎实推进经营和管理转型，谋求更有质量的发展，取得了良好成效。一是积极服务地方实体经济，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向交通一体化、产业转移和生态环境治理三大重点领域贷款余额达上百亿元；获批发行不超过 50 亿元绿色金融债券，专项用于绿色产业发展；成功发行全国首批绿色金融理财直接融资工具，为推动节能减排做出积极贡献；在总行设立雄安新区业务管理部、北三县业务管理部，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和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二是积极发展普惠金融，大力推动小微和零售业务发展。持续完善小微专营机构管理模式，突出打造快速贷、年审贷等小微拳头产品。不断推进零售产品服务和渠道创新，实现手机银行、直销银行、微信银行功能升级，新推彩虹如意贷、二维码支付和便民缴费等多项业务。积极探索新技术应用，启动网点智能化建设，着手搭建大数据平台，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成功发起设立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扎实开展金融援疆工作。三是提升风险防控和内部管理能力，为经营发展保驾护航。围绕实质性提升风险管理能力，认真落实国家防控金融风险政策导向，加强了全行层面全口径集中度限额管理和统一授信管理、流动性风险监测和预警管理、金融科技灾备建设和运维管理，并在操作风险、声誉风险和案件风险防控等方面采取了有效措施，确保了全行安全稳健运营。同时，围绕精细化管理，强化内涵式发展理念，在资产负债、成本核算、利率定价、内部考核及日常管理等方面实现有效提升。

三、持续深化公司治理建设

2017 年，董事会将深化公司治理建设作为全年工作重点，大力推进党的建设与公司治理有机统一，有效加强资本管理，坚持做好信息披露，持续提升现代公司治理水平。一是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架构。根据中央、省委有关文件及银监会《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进行了系统性的修订，将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明确了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确保党委与其他公司治理主体的无缝衔接，并明确了董事会运作及履职相关要求，强化了对主要股东行为约束，加强了战略规划、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内容，有效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二是加快推进资本补充工作。圆满完成 10 亿股增资扩股工作，共吸引 19 家公司参与增资，募集资金 37.20 亿元，股本总额增至 60 亿股。本次增资扩股进一步增强了资本实力，提升了抗风险能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本支撑。三是加强信息披露建设。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工作相关管理规定，在本行网站上按时披露年度报告、利润分配等信息，并按规定披露二级资本债券有关信息，持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在社会公众和投资者面前，全面展示本行业绩和经营情况。四是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依法准确确定关联方名单，强化关联方和关联交易的报送要求，审议重大关联交易，强化关联交易报告时间和内容要求，以加强关联交易管理并控制关联交易风险。五是加强股权出质备案管理。兼顾股东合法权益与风险防控，严格履行报批手续，确保总体质押率不超过监管要求，并按规定对相关股东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

四、不断提升董事会建设水平

2017 年，董事会坚持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要求，不断强化董事会自身建设，提升董事履职能力，有效发挥专门委员会决策支持作用，董事会运作水平得到稳步提升。一是顺利推进换届工作。董事会应于 2017 年 12 月换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经履行股东大会选举等法定程序后，已产生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相关新任董事因任职资格尚待监管部门审批，在本年度内暂未履职。新一届董事均在经济、金融、财会、法律等方面具备多年从业经验和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履职能力，将对董事会决策水平的持续提高起到积极作用。二是规范召开各项会议。董事会全年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6 次，提交审议议案 20 项，汇报工作 1 项，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落实；董事会会议共计召开 6 次，审议议案 50 项，听取汇报 10 项；召开各专门委员会 17 次，审议议案 35 项，听取汇报 14 项。三是提升决策效能。进一步完善经营层工作汇报机制，督促经营层及时、准确、完整地向董事会报告经营情况。认真审议确定了年度总体经营目标、主要工作措施、风险偏好指标，听取经营情况和风险管理情况汇报，听取内审部门内控评价及相关风险评价报告，深入研究财务预算、决算、利润分配、网点布设等重大事项。四是董事勤勉履职。董事能够积极主动了解经营管理信息，发挥经验和专长，对各类重大事项建言献策，推动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体现了高度的责任心和良好的专业素质。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本行新一期战略规划的起始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董事会将在各位股东和监事会的大力支持下,坚持稳健合规经营,不断提高整体治理水平,持续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打牢可持续发展基础,以实际行动和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和社会。

8.2 信贷资产质量状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五级分类	期末		期初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类	158,292,266	95.45	125,576,577	96.73
关注类	4,877,984	2.94	2,314,685	1.78
次级类	61,562	0.04	232,167	0.18
可疑类	2,110,700	1.27	1,425,333	1.10
损失类	503,121	0.30	277,827	0.21
合计	165,845,633	100.00	129,826,588	100.00

8.3 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策略

2017年,本行在全面落实银监会和各级监管部门“整治市场乱象、强化风险防控、弥补监管短板”的工作要求下,继续贯彻“稳健、审慎”的风险偏好,保持了平稳运行。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借款人或者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协议中所规定义务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承诺和其他表内、表外风险敞口等。报告期内,本行采取多种措施,狠抓信用风险管控。一是优化集团客户限额管控,加强集团层面客户风险管理。实现了集团客户在信贷业务、资金业务及附属机构的额度切分管控。二是及时动态调整授信政策及导向,积极支持旅游健康行业、京津冀协同发展项目、京张冬奥会项目、新能源等行业。三是对授信业务实施差别授权并进行动态调整,持续推进实施对公授信集中出账工作。四是加大风险监测力度,持续提升贷后管理水平。建立资产风险日监测、日报告制度,及时排查风险隐患。五是加大不良清收处置力度,盘活存量不良资产。

二、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金来源多元化和稳定性,加强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一是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限额。目前本行已形成较完备的流动性风险管控体系。二是强化前瞻性和动态调整管理,做好资产负债总量管理,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及期限结构。三是提升流动性预判和主动管理能力,建立起了“监测—分析—报告—业务调整—监测反馈”闭环 workflow。四是重视头寸报告工作,提高预报准备性。五是进一步完善了流动性压力测试情景并加大了测试频度。六是完善了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规范了风险应急处置流程;开展了流动性应急演练,检验了应急措施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涉及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目前已构建了合理的市场风险管控框架,持续完善风险识别、计量、监控与报告等,建立了市场风险的管理体系并持续进行优化。报告期内,一是针对不同产品市场风险实施分类限额管理,有效控制市场风险。二是提高预判能力,做好利率监测分析,建立定期利率分析报告机制。三是建立完善存贷款定价机制,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四是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结合测试结果对限额管理、资本配置及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及时进行改进。

四、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操作性风险主要有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事件、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事件、实物资产的损坏、信息科技系统事件、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事件等。报告期内,严格落实监管专项整治,加强内控合规管理。一是按照监管部门安排,组织开展了“三违反”“三套利”“四不当”及信用风险、整治市场乱象等专项检查,共计发现问题20余项,并按要求积极进行了整改,提高了依法合规经营和内部管理水平。二是启动合规文化建设工作,关键环节嵌入合规标准,增强合规管理工作力度,多渠道、各环节渗透传导合规理念。三是持续推动核心系统部分交易和操作流程后台集中作业;建设并推广柜台业务无纸化项目,防范柜面操作风险。四是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持续推动运维水平、风险预警能力、数据服务能力和业务系统建设工作。五是扎实推进反洗钱相关工作,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水平。

五、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成立了声誉风险应急处置委员会，制定了声誉风险应急预案，不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建立了 24 小时实时监测、每日报告机制，采取有效措施做好负面舆情处置工作，全行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同时，广泛开展品牌宣传，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优化舆论环境，树立良好形象。

8.4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8.4.1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4 次，时间分别为 2017 年 4 月 18 日、7 月 11 日、10 月 24 日、12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2 次，时间分别为 2017 年 3 月 2 日、12 月 8 日。本年度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50 项议案，并形成决议；听取 10 项报告。

8.4.2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7 次，审议 35 项议案，听取 14 项报告。

8.4.3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严格按决议要求开展各项相关工作。对 2016 年度利润进行了分配，完成《二〇一七年度财务预算》确定的各项目标，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开展 2017 年度审计工作等。

监事会报告

2017 年，本行监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从切实维护本行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现将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9.1 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9.1.1 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第五届监事会召开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2 次，审议通过议案 22 项，听取报告 6 项，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6 次、临时会议 1 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4 项。

9.1.2 开展专项检查工作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规定，结合本行制定的年度重点工作及日常监督要求，组织开展了专项检查工作，并有针对性地提出管理建议。

2017 年 9 月，监事会组成检查组，通过抽查档案资料、向部门发放问卷、与相关人员座谈了解等方式对本行第五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通过检查，监事会认为，本行高管层能高度重视董事会形成的决议，积极组织开展落实工作，决议执行情况较好。

2017 年 11 月，监事会组成检查组，通过调阅档案资料、费用支出台账及与相关人员座谈等方式，对本行房屋租赁、营销费用及银企银政合作支出等项目的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通过检查，监事会认为，本行房屋租赁、营销费用及银企银政合作支出能够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9.2 依法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尽职情况

(一) 监事会选派监事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的决策、审议程序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现场监督。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审议议案 50 项，听取汇报 10 项；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 17 次，审议议案 35 项，听取汇报 14 项。

(二) 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管理过程中，能够认真贯彻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坚持依法合规经营，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本行高级管理层积极适应金融领域去杠杆、防风险、强监管态势，坚持平稳经营，努力防范和化解风险，不断提高管理水平，积极贯彻落实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确定的任务指标。

9.3 监事会 2017 年度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 依法合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行规章制度运作，经营管理规范，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经营业绩客观真实，未发现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有违法、违反章程或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报告期内，本行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资本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圆满完成 10 亿股增资扩股工作，募集资金 37.2 亿元，股本总额增至 60 亿股。本次增资扩股进一步增强了资本实力，提升了抗风险能力，为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本支撑。

(四) 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关联交易主要涉及授信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所产生，交易的条件及利率均执行监管规定和本行业务管理要求，未发现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起设立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行出资 255 万元，持股比例 51%。

(六)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坚持稳健经营，不断提升风险防控能力。信用风险防控方面，针对经济周期内风险暴露增加，本行加强了授信审批集中管理，将分行对公业务审批权限上收总行；加强了全行统一授信管理，扩大了统一授信管理机构的业务范围。流动性风险防控方面，优化流动性风险监测和预警机制，完善应急预案和融资应急机制，并根据形势和政策变化，动态调整资产负债总量、结构和期限，实现了流动性总体平衡，各项流动性指标满足监管要求。信息科技风险防控方面，高度重视加强信息系统应急管理，构建自动化运维平台，有效提升了运维水平和风险预警能力，实现网络及应用监控平台系统安全运营。案件风险防控方面，积极落实中国银监会、河北银监局系列重要监管文件要求，深入开展各项自查、排查和整改工作；修改完善员工违规处理、违规积分管理等案防制度，对违规违纪行为进行严肃问责追究。按照监管部门安排，组织开展了“三违反”、“三套利”、“四不当”及信用风险、整治市场乱象等专项检查，共计发现问题 20 余项，并按要求积极进行了整改，提高了依法合规经营和内部管理水平。

(七) 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及议案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

9.4 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均能够按照监事会工作规则和程序有效履行决策和监督职权，认真参加监事会会议，亲自出席会议比率为 100%，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监事会组织的监督检查工作，并为本行经营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诚信勤勉，尽职尽责。不存在干预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和为关系人谋利益的行为，没有兼任与之相冲突的职务，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重要事项

10.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涉诉标的金额人民币 41144.01 万元。2017 年作为被告的新增诉讼案件涉诉标的总金额 854 万元，预计不会对本行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10.2 增加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共增加注册资本 10 亿元，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60 亿元。

10.3 重大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起设立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行出资 255 万元，持股比例 51%。

10.4 关联交易事项

10.4.1 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年度交易金额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收入	162	164
利息支出	15	18
年末交易余额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12	2,085
吸收存款	2,487	1,704

10.4.2 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年度交易金额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收入	4,191	6,483
利息支出	79,870	53,654
年末交易余额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0,000	100,000
应收利息	-	-
吸收存款	12,569,295	13,329,714
应付利息	131,215	167,222
年末重大表外项目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65,971	1,112,558

10.4.3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年度交易金额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收入	48,461	1,415
利息支出	9,155	7,275
年度交易余额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87,978	39,1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860,622	706,000
应收利息	4,129	1,563

10.4.4 本年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

2017 年 4 月 18 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 年 7 月 11 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9 亿元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年12月22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投遵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10.5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已审核的非格式合同未收到纠纷报告。

10.6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行按会计准则编制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

10.7 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有无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无

财务报告

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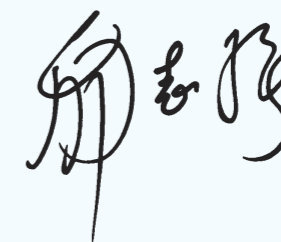
备查文件目录

- 12.1 本行 2017 年度报告正文。
- 12.2 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12.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12.4 报告期内本行在《金融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12.5 本行章程。

附件

附件：2017 年度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董事长：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目录

43	一、审计报告
46	二、财务报表及附注
46	1.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49	2.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51	3.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55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7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802126 号

审计报告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24 页的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贵行”) 财务报表, 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贵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第 1 页, 共 3 页

KPMG Huazhen LLP, a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中国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是与瑞士实体 — 毕马威国际合作组织 (“毕马威国际”) 相关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802126 号

三、其他信息 (续)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行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第 2 页，共 3 页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802126 号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剑  

中国北京

李砾  

2018 年 4 月 25 日

第 3 页，共 3 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	37,845,832	33,571,482	37,764,259	33,517,159
存放同业款项	7	3,356,560	13,543,719	2,890,581	13,193,813
拆出资金	8	719,794	3,333	719,794	3,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	1,849,643	9,255,153	1,849,643	9,255,153
衍生金融资产	10	1	50,544	1	50,5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	7,020,689	11,866,875	7,020,689	11,203,836
应收利息	12	3,382,138	2,096,070	3,246,716	2,044,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161,493,775	125,925,861	146,346,511	118,668,8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73,906,213	67,362,613	73,906,213	67,362,6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20,608,570	26,250,836	20,608,570	26,250,836
应收款项类投资	16	24,063,518	18,102,545	24,063,518	18,102,545
长期股权投资	17	-	-	1,067,650	535,500
固定资产	18	484,049	575,556	480,352	573,143
在建工程	19	38,400	38,625	38,057	37,324
无形资产	20	98,036	97,408	95,725	97,2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1,117,357	942,589	1,073,976	937,813
其他资产	22	778,028	743,910	771,478	726,790
资产总计		336,762,603	310,427,119	321,943,733	302,560,942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94,439	-	394,4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	15,656,897	9,895,659	15,688,388	9,913,297
拆入资金	24	21,726,603	12,680,543	9,317,224	6,150,543
衍生金融负债	10	150,856	1,695	150,856	1,6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	15,044,480	16,975,248	15,044,480	16,975,248
吸收存款	26	210,831,549	195,152,686	210,524,618	194,828,176
应付职工薪酬	27	582,590	626,231	558,076	609,890
应交税费	28	256,361	356,733	212,482	334,132
应付利息	29	2,463,571	2,122,485	2,331,328	2,082,131
预计负债	30	76,168	194,641	76,168	194,641
应付债券	31	43,964,625	52,735,882	43,964,625	52,735,882
其他负债	32	1,836,431	1,320,121	1,055,980	928,551
负债合计		312,590,131	292,456,363	298,924,225	285,148,625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33	6,000,000	5,000,000	6,000,000	5,000,000
资本公积	34	6,560,135	3,839,262	6,559,414	3,839,262
其他综合收益	35	(402,239)	(63,951)	(402,239)	(63,951)
一般准备	36	3,954,194	3,626,114	3,954,194	3,626,114
盈余公积	37	2,160,333	1,766,534	2,160,333	1,766,534
未分配利润	38	4,817,179	3,266,767	4,747,806	3,244,358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23,089,602	17,434,726	23,019,508	17,412,317
少数股东权益		1,082,870	536,030	-	-
股东权益合计		24,172,472	17,970,756	23,019,508	17,412,31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36,762,603	310,427,119	321,943,733	302,560,942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13,464,570	11,178,834	12,862,968	11,031,118
利息支出		(6,713,666)	(4,764,485)	(6,270,878)	(4,693,805)
利息净收入	39	6,750,904	6,414,349	6,592,090	6,337,31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18,091	1,240,154	872,746	1,130,6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3,448)	(140,220)	(112,148)	(138,9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0	1,004,643	1,099,934	760,598	991,711
投资净损失	41	(244,122)	(64,955)	(244,122)	(63,680)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42	(218,547)	(40,746)	(218,547)	(40,746)
汇兑净收益		111,590	31,217	111,590	31,217
其他业务收入		4,846	3,441	4,846	3,441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4,929	(114)	4,929	(114)
其他收益		250	-	250	-
营业收入合计		7,414,493	7,443,126	7,011,634	7,259,142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43	(69,992)	(195,540)	(64,752)	(193,627)
业务及管理费	44	(2,457,457)	(2,556,793)	(2,401,187)	(2,516,971)
资产减值损失	45	(1,500,715)	(1,352,309)	(1,281,075)	(1,251,999)
营业支出合计		(4,028,164)	(4,104,642)	(3,747,014)	(3,962,597)
营业利润		3,386,329	3,338,484	3,264,620	3,296,545
加: 营业外收入		9,508	17,651	7,699	14,595
减: 营业外支出		(12,121)	(52,155)	(12,087)	(52,155)
利润总额		3,383,716	3,303,980	3,260,232	3,258,985
减: 所得税费用	46	(666,714)	(662,326)	(634,905)	(649,927)
净利润		2,717,002	2,641,654	2,625,327	2,609,058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净利润		2,717,002	2,641,654	2,625,327	2,609,05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672,291	2,625,057	2,625,327	2,609,058
少数股东损益		44,711	16,597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47	0.50	0.53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39,533)	(184,431)	(339,533)	(184,431)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45	(520)	1,245	(520)
综合收益总额		2,378,714	2,456,703	2,287,039	2,424,107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4,003	2,440,1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711	16,597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净增加额		15,678,863	31,908,047	15,696,443	31,850,7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5,761,238	-	5,775,091	-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4,804,584	-	4,815,730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9,046,060	11,099,705	3,166,681	4,569,705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228,056	-	228,05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624,769	11,712,842	13,646,187	11,089,589
收回的已于以前年度核销的贷款		10,468	3,017	10,468	3,0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149,543	-	486,504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8,132,801	-	8,132,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524	94,884	460,930	76,4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29,049	63,179,352	44,058,034	55,950,364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7,100,822	30,499,516	29,010,230	23,306,13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394,439	273,856	394,439	273,856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净增加额	92,894	4,589,482	70,155	4,571,677
存放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3,810,730	-	3,810,7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	4,521,087	-	4,535,16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80,750	-	380,750	-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4,385,745	3,525,503	4,015,503	3,492,0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5,790	1,139,118	1,574,942	1,128,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73,035	1,028,345	1,409,668	1,008,4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668,769	-	5,7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930,768	-	1,930,768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454	727,458	907,691	687,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88,697	50,783,864	39,694,146	42,819,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	3,440,352	4,363,888	13,130,997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1,107,079	1,784,811,226	1,331,107,079	1,784,812,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21,975	51,597	21,975	51,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1,129,054	1,784,862,823	1,331,129,054	1,784,864,0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1,855,350	1,841,320,688	1,331,855,350	1,841,320,688
设立子公司及对子公司追加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532,150	-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所支付的现金	4,30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7,442	146,650	85,417	137,7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1,947,092	1,841,467,338	1,332,472,917	1,841,458,4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038)	(56,604,515)	(1,343,863)	(56,594,383)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0,000	-	3,720,000	-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150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6,919,560	70,071,507	36,919,560	70,071,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46,710	70,071,507	40,639,560	70,071,507
偿付债券本金所支付的现金	46,980,000	31,900,000	46,980,000	31,900,000
偿付债券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29,142	171,703	829,142	171,703
分配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400,000	252,500	400,000	2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09,142	32,324,203	48,209,142	32,321,7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2,432)	37,747,304	(7,569,582)	37,749,80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933)	120,573	(121,933)	120,5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8(2)	(4,562,051)	(4,671,490)	(5,593,009)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09,735	31,950,885	25,249,485	30,842,49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	21,047,684	20,577,995	25,249,485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	3,839,262	(63,951)	3,626,114	1,766,534	17,970,75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52	(338,288)	-	-	2,378,866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38,288)	-	-	44,711
2. 股本变动	-	-	-	-	-	502,129
-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	2,720,000	-	-	-	4,222,129
3. 利润分配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393,799	(393,799)	-
- 提取一般准备	-	-	-	328,080	(328,080)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400,000)	(400,000)
4. 其他	-	721	-	-	-	721
上述 1 至 4 小计	1,000,000	2,720,873	(338,288)	328,080	393,799	546,840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00,000	6,560,135	(402,239)	3,954,194	2,160,333	24,172,472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	3,839,262	121,000	2,537,572	1,375,175	2,371,611	15,244,620	520,658	15,765,27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84,951)	-	-	2,625,057	2,440,106	16,597	2,456,703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84,951)	-	-	2,625,057	2,440,106	16,597	2,456,703
2. 利润分配	-	-	-	-	391,359	(391,359)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91,359	(391,359)	-	-	-
- 提取一般准备	-	-	-	1,088,542	-	(1,088,542)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250,000)	(250,000)	(250,000)	(1,225)	(251,225)
上述 1 至 2 小计	-	-	(184,951)	1,088,542	391,359	895,156	2,190,106	15,372	2,205,478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	3,839,262	(63,951)	3,626,114	1,766,534	3,266,767	17,434,726	536,030	17,970,756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17 年度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准备	盈余公积		
2017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	3,839,262	(63,951)	3,626,114	1,766,534	3,244,358	17,412,31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52	(338,288)	-	-	2,625,327	2,287,191
1. 综合收益总额	-	152	(338,288)	-	-	2,625,327	2,287,191
2. 股本变动	-	-	-	-	-	-	-
-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	2,720,000	-	-	-	-	3,720,000
3.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93,799	(393,799)	-
- 提取一般准备	-	-	-	328,080	-	(328,080)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00,000)	(400,000)
4. 其他	-	-	-	-	-	-	-
上述 1 至 4 小计	1,000,000	2,720,152	(338,288)	328,080	393,799	1,503,448	5,607,191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00,000	6,559,414	(402,239)	3,954,194	2,160,333	4,747,806	23,019,508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16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00,000	3,839,262	121,000	2,537,572	1,375,175	2,365,201	15,238,21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184,951)	-	-	2,609,058	2,424,107
1. 综合收益总额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91,359	(391,359)	-
- 提取一般准备	-	-	-	1,088,542	-	(1,088,542)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50,000)	(250,000)
上述 1 至 2 小计	-	-	(184,951)	1,088,542	391,359	879,157	2,174,107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00,000	3,839,262	(63,951)	3,626,114	1,766,534	3,244,358	17,412,317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行长



法定代表人

刊载于第 59 页至第 135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基本情况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前身系石家庄城市合作银行,1996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关于石家庄城市合作银行开业的批复》[银复(1996)145 号]批准,由石家庄市财政局、华北制药集团公司等 25 家单位共同发起成立,并于同年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912 万元。

1998 年 6 月 4 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发文《关于城市合作银行变更名称有关问题的通知》[银发(1998)94 号]、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分行[石银复(1998)61 号]批复,更名为石家庄市商业银行。2009 年 11 月 19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石家庄市商业银行更名的批复》[银监复(2009)450 号]批准,更名为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236047921J,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0282H21301000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 亿元整,法定代表人:乔志强,注册地址: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 28 号。截至本报告日,本行的第一大股东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9.02%。

根据河北银行 2017 年 3 月 20 日《河北银行二〇一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 4 月 12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河北银监局关于河北银行变更注册资本方案的批复》[冀银监复(2017)64 号]以及相关协议,河北银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 亿元。

本行下设控股子公司 3 家,为平山西柏坡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和蔚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分行 13 家,为唐山分行、邯郸分行、天津分行、廊坊分行、沧州分行、保定分行、青岛分行、石家庄营业管理部、邢台分行、张家口分行、衡水分行、承德分行、秦皇岛分行;支行 233 家,主要分布在石家庄地区、唐山地区、邯郸地区、天津市、廊坊地区、沧州地区、保定地区、青岛地区、邢台地区、张家口地区。

本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提供公司和个人银行服务、从事资金业务、融资租赁及其他金融服务。

2、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行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7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行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可随时支取的备付金、期限短的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本集团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短期获利模式进行管理的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符合贷款及应收款项定义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指本集团持有的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并将其归类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团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这些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初始确认后，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e)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在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iii)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i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v)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v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 贷款和应收款项

本集团采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和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

个别方式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或具有独特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或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该贷款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事件，但本集团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出现减值。

短期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未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计算有抵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会反映收回抵押品可能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去取得及出售该抵押品的成本。

组合方式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已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和应收款项。以组合方式评估时，贷款和应收款项将根据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类及进行减值测试。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虽无法辨认其中的单笔贷款或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在减少，但根据已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以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

对于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本集团采用滚动率方法评估组合的减值损失。该方法使用对违约概率和历史损失经验进行统计分析计算减值损失；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的判断进行调整。

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必须经过个别方式评估。如个别方式评估中没有任何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或不能可靠地计量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则将其归类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并以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此评估涵盖了于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有待日后才能个别确认已出现减值的贷款。

评估组合减值损失的因素包括：

-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的历史损失经验；
-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时间；及
- 当前经济及信用环境，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对目前环境下固有损失的判断。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的时间由管理层结合经营环境及历史经验确定。

当可根据客观证据对金融资产组合中的个别资产确定其减值时，这些资产将会从该金融资产组合中剔除。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资产不包括按个别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且已经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本集团定期审阅和评估所有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变动及其引起的损失准备的变动。

贷款和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采取法律手段和其他必要的追偿措施后仍未能收回贷款或应收款项，在完成所有必要审批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将对该等贷款或应收款项进行核销，核销时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或应收款项在期后收回时，收回的金额冲减当期减值准备支出。

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因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以至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而与其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的贷款项目。于重组时，本集团将重组贷款按单项方式评估为已减值贷款。本集团持续监管重组贷款，当该重组贷款达到特定标准时将不再认定为已减值贷款。

- 持有至到期投资

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在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从股东权益内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累计损失数额等于该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期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该类资产公允价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此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5)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不予确认，支付款项作为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并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并按适用的会计政策计量。收到的资金在资产负债表内作为负债列示，并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相应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6) 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 3(1) 进行处理。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行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附注 3(12)）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7)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附注 3(1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 40 年	3%	2.43% - 4.85%

(8)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附注 3(1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附注 3(12)）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在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全部资本化为在建工程。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5 年 - 49 年	3% - 5%	1.94% - 6.47%
电子计算机	3 年 - 20 年	3% - 5%	4.75% - 32.33%
交通设备	5 年	5%	19.00%
电器及通讯设备	3 年 - 5 年	3% - 5%	19.00% - 32.33%
办公设备	3 年 - 5 年	3% - 10%	18.00% - 32.3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9)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0)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附注 3(1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 年
计算机软件	3 年 - 10 年
其他	5 年

(11)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以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垫付诉讼费用和其他成本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初始确认及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12)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主要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本集团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附注 3(13)）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有迹象表明单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性进行估计，本集团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4)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c) 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是对于离岗休养人员的其他长期福利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然后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离岗休养长期福利义务于离岗休养计划获得批准时予以确认，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离岗休养人员的其他长期福利计划，本集团将属于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15) 所得税

除因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6) 财务担保、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a) 财务担保

财务担保是指由发出人（“担保人”）根据债务工具的条款支付指定款项，以补偿担保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债务人不能偿付到期债务而产生的损失。担保的公允价值（即已收取的担保费）初始确认为递延收入，列示为其他负债。递延收入在担保期内摊销并于利润表中确认为作出财务担保的收入。此外，当担保持有人可能根据这项担保向本集团提出申索、并且向本集团提出的申索金额预期会高于递延收入的账面值，则按照附注 3(16)(b) 所述确认预计负债。

(b) 其他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

行计量。本集团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对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集团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17)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因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通过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委托资金”），并由本集团按照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资金的风险及回报，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就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a)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让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的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和所有其他溢价或折价。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按照计算相关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折现回拨”）计算利息收入。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c)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0) 支出确认

(a)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b)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1)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2)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行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i) 本行的子公司；

(ii)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iii)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iv)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v)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23)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报告分部的经营业绩，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及评估其表现。个别重要的经营分部不会合计以供财务报告之用，除非该等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服务性质、客户类型、提供服务的方法以及监管环境等经济特性。个别不重要的经营分部如果符合以上大部分条件，则可以合计为“其他分部”。

(24)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定期审阅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组合，以评估其是否出现减值损失，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单项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相关金融资产组合中债务人的还款状况出现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或国家或地区经济状况发生变化引起组合内资产违约等事项。

投资的个别方式评估的贷款和垫款及金融投资减值损失金额为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净减少额。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上述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与该金融资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的判断进行调整。管理层定期审阅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小估计损失与实际损失之间的差额。可供出售权益投资的客观减值证据包括投资公允价值的大幅或持续下跌。在确定公允价值是否出现大幅或持续下跌时需要进行判断。在进行判断时，本集团会考虑债务工具历史市场波动记录和债务人的信用情况、财务状况及所属行业表现等因素。

(b)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可提供报价的金融工具需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采用市场的最新交易信息，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在使用前需经过验证和调整，以确保估值结果反映实际市场状况。本集团制定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多地采用市场信息并至少采用本集团特有信息。需要指出的是估值模型使用的部分信息需要管理层进行估计（例如信用和交易对手风险、风险相关系数等）。本集团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c)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在评价某项金融资产是否符合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条件时，管理层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如果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某项投资至到期日的判断发生偏差，可能会导致整个投资组合被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d)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本集团定期根据更新的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期间很可能有足够应纳税所得用作抵扣暂时性差异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未来应纳税所得，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e)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定期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非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由于本集团不能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数据，包括根据合理和有依据的假设所作出有关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f)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 3(7)、(8) 和 (10) 所述，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g) 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本集团按照附注 3(1) 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非保本理财产品及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非保本理财产品和资产管理计划。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所享有的对该类

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本集团在该类结构化主体中的整体经济利益占比都不重大。同时根据法律和监管法规的规定，对于这些结构化主体，决策者的发起、销售和管理行为需在投资协议中受到严格限制。因此，本集团认为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和资产管理计划，参见附注 49(2)。

(h)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已将设定受益计划对应的离岗休养人员的其他长期福利计划和补充退休福利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计算。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死亡率、离职率和其他因素。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员工与设定受益计划相关的福利支出费用和负债余额。

4、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 (2017)”），准则 16 号 (2017)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 3 中列示。

同时，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7] 30 号）。本集团按照该规定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政府补助

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 (2017) 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集团 2016 年度对于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仍沿用准则 16 号 (2017) 颁布前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资产处置收益

本集团根据财会 [2017] 30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采用财会 [2017] 30 号的规定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该文件要求，本集团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上述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反映。

5、税项

本行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税率如下：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原缴纳营业税的业务改为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6%。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增值税的5% - 7%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按增值税的3%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费

按增值税的2%计缴。

(5) 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所得税税率为25%。

6、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308,046	1,190,513	1,304,116	1,187,75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26,854,635	26,921,646	26,787,918	26,880,409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9,041,315	4,980,132	9,030,389	4,969,805
- 财政性存款	641,836	479,191	641,836	479,191
小计	36,537,786	32,380,969	36,460,143	32,329,405
合计	37,845,832	33,571,482	37,764,259	33,517,159

注：

(1) 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本集团按规定向人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于报告期末，本行存款准备金的缴存比率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13.5%	14.5%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5.0%	5.0%

上述法定存款准备金不可用于本集团的日常业务运作。本行子公司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人行相应规定执行。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人行，主要用于资金清算。

7、存放同业款项

按交易对手类型和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中国境内款项				
- 非银行金融机构	11,774	115	11,774	115
- 银行	2,310,274	12,130,325	1,844,295	11,780,419
小计	2,322,048	12,130,440	1,856,069	11,780,534
存放中国境外款项				
- 银行	1,034,512	1,413,279	1,034,512	1,413,279
小计	1,034,512	1,413,279	1,034,512	1,413,279
合计	3,356,560	13,543,719	2,890,581	13,193,813
减：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356,560	13,543,719	2,890,581	13,193,813

8、拆出资金

本集团及本行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拆放中国境内款项		
- 非银行金融机构	262,400	3,333
- 银行	457,394	-
小计	719,794	3,333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719,794	3,333

9、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中国境内		
- 政府	398,120	-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042,866	8,271,271
- 企业	408,657	983,882
合计	1,849,643	9,255,153

10、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衍生金融资产		
商品衍生工具	1	-
货币衍生工具	-	50,544
合计	1	50,544
衍生金融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	1,620
货币衍生工具	150,855	-
商品衍生工具	-	75
合计	150,856	1,695

1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6,340,783	11,203,836	6,340,783	11,203,836
- 其他金融机构	679,906	663,039	679,906	-
减：减值准备	-	-	-	-
合计	7,020,689	11,866,875	7,020,689	11,203,836

(2)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7,020,689	8,466,667	7,020,689	8,466,667
其他受益权	-	663,039	-	-
银行承兑汇票	-	-	-	-
商业承兑汇票	-	2,737,169	-	2,737,169
小计	7,020,689	11,866,875	7,020,689	11,203,836
减：减值准备	-	-	-	-
合计	7,020,689	11,866,875	7,020,689	11,203,836

12、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贷款和垫款利息	827,756	454,267	689,129	401,961
应收投资利息	2,541,597	1,587,776	2,541,597	1,587,776
其他应收利息	12,785	54,027	15,990	54,706
合计	3,382,138	2,096,070	3,246,716	2,044,443

13、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贷款和垫款	95,956,147	71,371,071	80,507,501	64,054,972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消费贷款	12,830,724	10,871,524	12,820,967	10,864,796
- 个人经营贷款	16,054,525	12,475,381	16,046,785	12,467,908
- 住房和商用按揭贷款	33,165,835	19,088,241	33,160,214	19,082,788
- 贷记卡透支	3,426,926	3,032,957	3,426,926	3,032,957
- 其他	13,959	43,471	13,959	35,571
小计	65,491,969	45,511,574	65,468,851	45,484,020
票据贴现	4,397,517	12,943,943	4,397,517	12,925,72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65,845,633	129,826,588	150,373,869	122,464,7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 个别评估	(1,487,104)	(989,044)	(1,487,104)	(989,044)
- 组合评估	(2,864,754)	(2,911,683)	(2,540,254)	(2,806,823)
贷款损失准备	(4,351,858)	(3,900,727)	(4,027,358)	(3,795,867)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1,493,775	125,925,861	146,346,511	118,668,852

(2) 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制造业	16,821,376	15,899,506	15,228,016	15,886,388
批发和零售业	13,743,412	9,327,111	13,512,359	9,077,697
房地产业	8,185,557	9,413,386	7,975,557	9,215,94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488,421	8,039,000	9,529,043	8,202,048
建筑业	10,892,187	2,450,811	9,520,473	2,248,69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496,498	6,062,109	6,004,795	5,765,953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165,792	4,440,193	5,402,766	3,884,407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	993,320	-	675,00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288,788	8,425,315	7,802,480	4,301,070
教育	663,347	507,910	438,880	507,910
其他	6,210,769	5,812,410	5,093,132	4,289,858
公司贷款和垫款合计	95,956,147	71,371,071	80,507,501	64,054,972
个人贷款和垫款	65,491,969	45,511,574	65,468,851	45,484,020
票据贴现	4,397,517	12,943,943	4,397,517	12,925,72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65,845,633	129,826,588	150,373,869	122,464,7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 个别评估	(1,487,104)	(989,044)	(1,487,104)	(989,044)
- 组合评估	(2,864,754)	(2,911,683)	(2,540,254)	(2,806,823)
贷款损失准备	(4,351,858)	(3,900,727)	(4,027,358)	(3,795,867)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1,493,775	125,925,861	146,346,511	118,668,852

(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5,405,455	17,296,387	15,162,903	17,293,754
保证贷款	61,136,151	29,043,861	51,781,372	29,022,969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66,637,074	58,651,100	63,424,843	50,656,354
- 质押贷款	22,666,953	24,835,240	20,004,751	25,491,64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65,845,633	129,826,588	150,373,869	122,464,7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 个别评估	(1,487,104)	(989,044)	(1,487,104)	(989,044)
- 组合评估	(2,864,754)	(2,911,683)	(2,540,254)	(2,806,823)
贷款损失准备	(4,351,858)	(3,900,727)	(4,027,358)	(3,795,867)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1,493,775	125,925,861	146,346,511	118,668,852

(4)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2,142	196,881	318,671	96,161	653,855
保证贷款	245,507	857,293	428,829	213,724	1,745,353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670,508	370,326	710,637	49,982	1,801,453
- 质押贷款	123,928	1,612,400	507,049	213	2,243,590
合计	1,082,085	3,036,900	1,965,186	360,080	6,444,251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百分比	0.65%	1.83%	1.18%	0.22%	3.8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4,277	292,931	381,813	188	729,209
保证贷款	512,634	649,922	365,937	1,147	1,529,640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67,322	870,749	164,392	18,466	1,520,929
- 质押贷款	100,655	27,492	33,599	5,519	167,265
合计	1,134,888	1,841,094	945,741	25,320	3,947,043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百分比	0.87%	1.42%	0.73%	0.02%	3.04%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1 天以上(含 1 天)的贷款。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 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2,142	196,881	318,671	96,161	653,855
保证贷款	245,507	857,293	428,829	213,724	1,745,353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670,508	370,326	710,637	49,982	1,801,453
- 质押贷款	123,928	1,612,400	507,049	213	2,243,590
合计	1,082,085	3,036,900	1,965,186	360,080	6,444,251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百分比	0.72%	2.02%	1.31%	0.24%	4.2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54,277	292,931	381,813	188	729,209
保证贷款	512,634	649,922	362,139	1,147	1,525,842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67,322	870,749	164,392	18,466	1,520,929
- 质押贷款	100,655	27,492	33,599	5,519	167,265
合计	1,134,888	1,841,094	941,943	25,320	3,943,245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百分比	0.93%	1.50%	0.77%	0.02%	3.22%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 1 天以上 (含 1 天) 的贷款。

(5) 贷款和垫款及减值准备分析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总额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注 (a))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注 (b)) 按个别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总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63,727,359	2,118,274	165,845,633	1.61%
减: 对应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2,864,754)	(1,487,104)	(4,351,858)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60,862,605	631,170	161,493,77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总额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注 (a))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注 (b)) 按个别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总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28,333,047	1,493,541	129,826,588	1.49%
减: 对应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2,911,683)	(989,044)	(3,900,727)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5,421,364	504,497	125,925,861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总额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注 (a))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注 (b)) 按个别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总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48,255,595	2,118,274	150,373,869	1.78%
减: 对应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2,540,254)	(1,487,104)	(4,027,358)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5,715,341	631,170	146,346,51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总额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注 (a))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注 (b)) 按个别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总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20,971,178	1,493,541	122,464,719	1.58%
减: 对应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2,806,823)	(989,044)	(3,795,867)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18,164,355	504,497	118,668,852	

注:

(a) 按组合方式评估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包括评级为正常或关注的公司贷款和垫款及全部个人贷款和垫款。

(b)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有客观证据表明出现减值, 并按个别方式评估的评级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的公司贷款和垫款、票据贴现及按组合方式评估的评级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的个人贷款和垫款。

(c) 上述注 (a) 及 (b) 所述的贷款分类的定义见附注 55(1)。

(6)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17 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年初余额	2,911,683	989,044	3,900,727
本年计提	396,673	1,124,592	1,521,265
本年转回	-	(4,900)	(4,900)
本年收回	843	9,625	10,468
本年 (转出) / 转入	(444,445)	444,445	-
折现回拨	-	(25,984)	(25,984)
本年核销	-	(1,049,718)	(1,049,718)
年末余额	2,864,754	1,487,104	4,351,858

	2016 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年初余额	2,485,126	750,038	3,235,164
本年计提	428,247	933,595	1,361,842
本年转回	(1,690)	(22,523)	(24,213)
本年收回	-	3,017	3,017
折现回拨	-	(15,244)	(15,244)
本年核销	-	(659,839)	(659,839)
年末余额	2,911,683	989,044	3,900,727

本行

	2017 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年初余额	2,806,823	989,044	3,795,867
本年计提	177,033	1,124,592	1,301,625
本年转回	-	(4,900)	(4,900)
本年收回	843	9,625	10,468
本年(转出)/转入	(444,445)	444,445	-
折现回拨	-	(25,984)	(25,984)
本年核销	-	(1,049,718)	(1,049,718)
	2,540,254	1,487,104	4,027,358

	2016 年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的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年初余额	2,480,576	750,038	3,230,614
本年计提	326,247	933,595	1,259,842
本年转回	-	(22,523)	(22,523)
本年收回	-	3,017	3,017
折现回拨	-	(15,244)	(15,244)
本年核销	-	(659,839)	(659,839)
年末余额	2,806,823	989,044	3,795,867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并由下列政府或机构发行：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	21,876,965	16,474,669
中国境内		
- 政府	10,849,600	9,218,516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0,523,118	6,721,312
- 企业	504,247	534,841
可供出售权益投资	11,700	11,700
其他投资	52,232,558	51,078,885
资产管理计划	46,094,197	39,245,821
信托受益计划	4,306,636	9,579,066
理财产品	1,831,725	2,253,998
小计	74,121,223	67,565,254
减：减值准备	(215,010)	(202,641)
合计	73,906,213	67,362,613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债券投资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的质押，详见附注 49(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政府	14,558,537	12,701,812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6,000,033	13,499,024
- 企业	50,000	50,000
合计	20,608,570	26,250,836
公允价值	20,207,317	26,513,937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投资中有部分用于回购协议交易，详见附注 49(1)。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16、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受益计划	(1)	9,858,508	8,869,292
资产管理计划	(2)	14,396,727	9,381,706
国债投资		91,879	92,466
小计		24,347,114	18,343,464
减：减值准备		(283,596)	(240,919)
合计		24,063,518	18,102,545

注：

(1) 信托受益计划主要为购买的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或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信托受益计划。

(2) 资产管理计划主要为证券公司作为资金管理人运作的资产管理计划。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行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1)	1,067,650	535,500

注：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平山西柏坡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9,800	25,500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35,300	510,000
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550	-

主要子公司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投资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主营 业务	经济性质 或类型	法定 代表人
平山西柏坡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	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	50,000	59.00%	59.00%	银行业务	有限 责任公司	张澎
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	中国河北省石家庄市	2,000,000	51.00%	51.00%	租赁 业务	股份 有限公司	乔志强
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中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5,000	51.00%	51.00%	银行业务	有限 责任公司	张蔚

18、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 其他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成本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6,065	137,910	49,136	447,748	41,352	1,132,211
本年增加	-	26,456	7,314	74,552	4,808	113,130
由在建工程转入	3,118	-	-	4,406	-	7,524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278	-	-	-	-	2,278
本年减少	(130)	(3,374)	(644)	(23,671)	(471)	(28,290)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1,331	160,992	55,806	503,035	45,689	1,226,853
本年增加	8,708	21,396	3,517	25,024	1,652	60,297
本年减少	-	(5,188)	(2,742)	(7,105)	(504)	(15,539)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0,821)	-	-	-	-	(10,821)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9,218	177,200	56,581	520,954	46,837	1,260,790
减：累计折旧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0,526	74,388	31,407	297,297	20,919	534,537
本年计提折旧	18,564	26,650	8,047	80,426	6,394	140,081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175	-	-	-	-	2,175
折旧冲销	-	(2,331)	(355)	(22,395)	(415)	(25,496)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1,265	98,707	39,099	355,328	26,898	651,297
本年计提折旧	25,704	28,737	6,110	75,512	6,264	142,327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折旧冲销	-	(3,164)	(1,176)	(2,085)	(365)	(6,790)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0,093)	-	-	-	-	(10,093)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6,876	124,280	44,033	428,755	32,797	776,741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12,342	52,920	12,548	92,199	14,040	484,04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30,066	62,285	16,707	147,707	18,791	575,556

本行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 其他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成本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6,065	137,624	48,816	447,117	41,175	1,130,797
本年增加	-	26,455	6,616	72,661	4,808	110,540
由在建工程转入	3,118	-	-	4,406	-	7,524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278	-	-	-	-	2,278
本年减少	(130)	(3,374)	(644)	(23,651)	(471)	(28,270)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61,331	160,705	54,788	500,533	45,512	1,222,869
本年增加	8,708	21,257	2,883	23,909	1,454	58,21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本年减少	-	(5,188)	(2,742)	(7,105)	(504)	(15,539)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0,821)	-	-	-	-	(10,821)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459,218	176,774	54,929	517,337	46,462	1,254,720
减：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余额	110,526	74,162	31,176	296,827	20,776	533,467
本年计提折旧	18,564	26,650	7,963	80,227	6,176	139,580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175	-	-	-	-	2,175
折旧冲销	-	(2,331)	(355)	(22,395)	(415)	(25,496)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31,265	98,481	38,784	354,659	26,537	649,726
本年计提折旧	25,704	28,737	5,921	74,970	6,192	141,524
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	-	-	-	-	-
折旧冲销	-	(3,164)	(1,176)	(2,084)	(365)	(6,789)
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0,093)	-	-	-	-	(10,093)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46,876	124,054	43,529	427,545	32,364	774,368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312,342	52,720	11,400	89,792	14,098	480,352
2016年12月31日	330,066	62,224	16,004	145,874	18,975	573,14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产权手续不完备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净值分别为人民币0.09亿元和人民币0.88亿元。

19、在建工程

	本集团	本行
成本		
2016年1月1日余额	36,967	36,967
本年增加	20,603	19,302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7,087)	(7,087)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7,524)	(7,52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2,959	41,658
本年增加	22,213	21,067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20,691)	(18,587)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	(1,747)	(1,747)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42,734	42,391
减：减值准备		
2016年1月1日余额	4,334	4,33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334	4,334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4,334	4,334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38,400	38,057
2016年12月31日	38,625	37,324

20、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6年1月1日余额	54,383	186,656	357	241,396
本年增加	-	8,011	100	8,111
在建工程转入	-	7,087	-	7,087
本年减少	-	(23,418)	-	(23,418)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54,383	178,336	457	233,176
本年增加	-	4,100	28	4,128
在建工程转入	-	20,691	-	20,691
本年减少	(1,508)	-	-	(1,508)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2,875	203,127	485	256,487
累计摊销				
2016年1月1日余额	14,019	123,504	217	137,740
本年摊销	1,214	20,092	92	21,398
本年减少	-	(23,370)	-	(23,370)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15,233	120,226	309	135,768
本年摊销	1,324	22,212	89	23,625
本年减少	(942)	-	-	(942)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15,615	142,438	398	158,451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37,260	60,689	87	98,036
2016年12月31日	39,150	58,110	148	97,408
本行				
成本				
2016年1月1日余额	54,383	186,656	357	241,396
本年增加	-	7,828	100	7,928
在建工程转入	-	7,087	-	7,087
本年减少	-	(23,418)	-	(23,418)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54,383	178,153	457	232,993
本年增加	-	3,877	28	3,905
在建工程转入	-	18,587	-	18,587
本年减少	(1,508)	-	-	(1,508)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52,875	200,617	485	253,977
累计摊销				
2016年1月1日余额	14,019	123,504	217	137,740
本年摊销	1,214	20,072	92	21,378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本年减少	-	(23,370)	-	(23,370)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233	120,206	309	135,748
本年摊销	1,324	22,033	89	23,446
本年减少	(942)	-	-	(942)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615	142,239	398	158,252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7,260	58,378	87	95,725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9,150	57,947	148	97,245

2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3,394,936	848,734	3,125,872	781,4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6,316	134,079	83,608	20,902
应付职工薪酬	215,220	53,805	153,080	38,270
衍生工具浮亏	150,856	37,714	1,660	415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68,629	17,157	144,620	36,155
递延利息收入	61,836	15,459	309,880	77,470
其他	69,891	17,473	95,352	23,838
	4,497,684	1,124,421	3,914,072	978,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7,704)	(6,926)	(29,128)	(7,2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2)	(138)	(17,660)	(4,415)
衍生工具浮盈	-	-	(50,512)	(12,628)
其他	-	-	(46,416)	(11,604)
	(28,256)	(7,064)	(143,716)	(35,929)
递延所得税净值	4,469,428	1,117,357	3,770,356	942,589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3,233,740	808,435	3,103,656	775,9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36,316	134,079	83,608	20,902
应付职工薪酬	215,220	53,805	153,080	38,270
衍生工具浮亏	150,856	37,714	1,660	415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68,629	17,157	144,620	36,155
递延利息收入	61,836	15,459	309,880	77,470
其他	57,563	14,391	52,048	13,012
	4,324,160	1,081,040	3,848,552	962,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7,704)	(6,926)	(29,128)	(7,2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52)	(138)	(17,660)	(4,415)
衍生工具浮盈	-	-	(50,512)	(12,628)
	(28,256)	(7,064)	(97,300)	(24,325)
递延所得税净值	4,295,904	1,073,976	3,751,252	937,813

(2) 按变动分析

本集团

	2017 年 1 月 1 日	在利润表中确认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781,468	67,266	-	848,7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902	-	113,177	134,079
应付职工薪酬	38,270	15,535	-	53,805
衍生工具浮亏	415	37,714	(415)	37,714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36,155	(18,998)	-	17,157
递延利息收入	77,470	(62,011)	-	15,459
其他	23,838	(6,365)	-	17,473
小计	978,518	33,141	112,762	1,124,4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282)	356	-	(6,9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15)	4,277	-	(138)

	2017 年 1 月 1 日	在利润表中 确认	在其他综合 收益中确认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浮盈	(12,628)	12,628	-	-
其他	(11,604)	11,604	-	-
小计	(35,929)	28,865	-	(7,064)
递延所得税净值	942,589	62,006	112,762	1,117,357

	2016 年 1 月 1 日	在利润表中 确认	在其他综合 收益中确认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682,833	98,635	-	781,4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20,902	20,902
应付职工薪酬	43,251	(4,981)	-	38,270
衍生工具浮亏	242	-	173	415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41,354	(5,199)	-	36,155
递延利息收入	42,565	34,905	-	77,470
其他	2,921	20,917	-	23,838
小计	813,166	144,277	21,075	978,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825)	8,543	-	(7,2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575)	-	40,57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191)	22,776	-	(4,415)
衍生工具浮盈	-	(12,628)	-	(12,628)
其他	-	(11,604)	-	(11,604)
小计	(83,591)	7,087	40,575	(35,929)
递延所得税净值	729,575	151,364	61,650	942,589

本行

	2017 年 1 月 1 日	在利润表中 确认	在其他综合 收益中确认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775,914	32,521	-	808,4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902	-	113,177	134,079
应付职工薪酬	38,270	15,535	-	53,805
衍生工具浮亏	415	37,714	(415)	37,714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36,155	(18,998)	-	17,157
递延利息收入	77,470	(62,011)	-	15,459
其他	13,012	1,379	-	14,391
小计	962,138	6,140	112,762	1,081,0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282)	356	-	(6,926)

	2017 年 1 月 1 日	在利润表中 确认	在其他综合 收益中确认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15)	4,277	-	(138)
衍生工具浮盈	(12,628)	12,628	-	-
小计	(24,325)	17,261	-	(7,064)
递延所得税净值	937,813	23,401	112,762	1,073,976

	2016 年 1 月 1 日	在利润表中 确认	在其他综合 收益中确认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损失	682,235	93,679	-	775,9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20,902	20,902
应付职工薪酬	43,251	(4,981)	-	38,270
衍生工具浮亏	242	-	173	415
表外资产减值损失	41,354	(5,199)	-	36,155
递延利息收入	42,565	34,905	-	77,470
其他	2,921	10,091	-	13,012
小计	812,568	128,495	21,075	962,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825)	8,543	-	(7,2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0,575)	-	40,575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191)	22,776	-	(4,415)
衍生工具浮盈	-	(12,628)	-	(12,628)
小计	(83,591)	18,691	40,575	(24,325)
递延所得税净值	728,977	147,186	61,650	937,813

22、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	441,356	373,990	441,356	373,990
长期待摊费用 (2)	316,649	337,764	311,534	333,805
抵债资产 (3)	-	-	-	-
预付款项	17,259	11,325	15,745	11,000
投资性房地产	728	1,062	728	1,062
其他	2,036	19,769	2,115	6,933
合计	778,028	743,910	771,478	726,790

注:

(1) 其他应收款

(a) 按性质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理财投资收益	321,171	265,150
房屋维修基金	35,363	39,843
清算款项	-	800
诉讼费垫款	50,495	28,344
其他	67,507	70,386
小计	474,536	404,523
减: 坏账准备	(33,180)	(30,533)
合计	441,356	373,990

(b) 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行及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8,488	88%	(3,348)	415,14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22,890	5%	(4,688)	18,20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2,728	1%	(2,017)	711
3 年以上	30,430	6%	(23,127)	7,303
合计	474,536	100%	(33,180)	441,35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4,803	90%	(874)	363,929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2,797	1%	(484)	2,313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2,143	1%	(2,135)	8
3 年以上	34,780	8%	(27,040)	7,740
合计	404,523	100%	(30,533)	373,990

(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42,995	181,970	139,465	178,011
租赁费	107,202	100,420	106,805	100,420
其他	66,452	55,374	65,264	55,374
合计	316,649	337,764	311,534	333,805

(3) 抵债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所有抵债资产系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等。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55,158
减: 减值准备	(55,158)	(55,158)
合计	-	-

23、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存放款项				
- 银行	14,243,652	9,640,245	14,275,143	9,657,883
- 其他金融机构	1,413,245	255,414	1,413,245	255,414
合计	15,656,897	9,895,659	15,688,388	9,913,297

24、拆入资金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拆入款项				
- 银行	21,226,603	12,680,543	8,817,224	6,150,543
- 其他金融机构	500,000	-	500,000	-
合计	21,726,603	12,680,543	9,317,224	6,150,543

2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14,544,405	15,126,196
- 其他金融机构	500,075	1,849,052
合计	15,044,480	16,975,248

上述卖出回购交易的担保物为债券和票据。

26、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77,587,524	70,109,497	77,372,294	69,896,776
- 个人客户	19,848,913	18,192,185	19,831,901	18,185,439
小计	97,436,437	88,301,682	97,204,195	88,082,215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38,423,616	36,941,652	38,414,869	36,907,965
- 个人客户	36,509,498	29,714,026	36,449,385	29,653,547
小计	74,933,114	66,655,678	74,864,254	66,561,512
保证金存款				
- 承兑汇票保证金	5,018,882	8,734,225	5,018,882	8,734,225
- 信用证保证金	16,445	17,101	16,445	17,101
- 担保保证金	295,293	236,527	295,293	236,527
- 其他	1,786,645	1,825,898	1,780,816	1,815,020
小计	7,117,265	10,813,751	7,111,436	10,802,873
结构性存款				
- 公司客户	8,866,028	6,746,881	8,866,028	6,746,882
- 个人客户	22,200,229	22,427,912	22,200,229	22,427,912
小计	31,066,257	29,174,793	31,066,257	29,174,794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241,854	171,646	241,854	171,646
信用卡存款	36,622	35,136	36,622	35,136
合计	210,831,549	195,152,686	210,524,618	194,828,176

根据河北省银监局的要求，本集团自 2014 年起将其发行的保本类理财产品募集的资金按购买方的性质分别计入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吸收存款中。

27、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563,552	1,355,281	(1,411,413)	507,420
离职后福利	(2)	9,597	206,293	(177,302)	38,588
- 设定提存计划					
其他长期福利	(3)	53,082	936	(17,436)	36,582
- 内部退养福利					
合计		626,231	1,562,510	(1,606,151)	582,590

	注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376,064	1,516,567	(1,329,079)	563,552
离职后福利	(2)	13,451	198,315	(202,169)	9,597
- 设定提存计划					
其他长期福利	(3)	67,786	3,249	(17,953)	53,082
- 内部退养福利					
合计		457,301	1,718,131	(1,549,201)	626,231

本行

	注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547,741	1,318,468	(1,382,447)	483,762
离职后福利	(2)	9,067	203,723	(175,058)	37,732
- 设定提存计划					
其他长期福利	(3)	53,082	936	(17,436)	36,582
- 内部退养福利					
合计		609,890	1,523,127	(1,574,941)	558,076

	注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374,952	1,488,155	(1,315,366)	547,741
离职后福利	(2)	13,451	197,066	(201,450)	9,067
- 设定提存计划					
其他长期福利	(3)	67,786	3,249	(17,953)	53,082
- 内部退养福利					
合计		456,189	1,688,470	(1,534,769)	609,890

注: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7,778	1,034,251	(1,086,454)	415,575
职工福利费	-	152,975	(152,975)	-
基本医疗保险	3,719	54,668	(55,250)	3,137
工伤保险	1,627	3,460	(3,342)	1,745
生育险	10	4,360	(4,366)	4
住房公积金	46,303	74,565	(82,851)	38,017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44,115	31,002	(26,175)	48,942
合计	563,552	1,355,281	(1,411,413)	507,420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6,204	1,208,542	(1,076,968)	467,778
职工福利费	-	140,797	(140,797)	-
基本医疗保险	3,132	56,954	(56,367)	3,719
工伤保险	301	3,507	(2,181)	1,627
生育险	176	2,477	(2,643)	10
住房公积金	451	71,167	(25,315)	46,303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35,800	33,123	(24,808)	44,115
合计	376,064	1,516,567	(1,329,079)	563,552

本行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3,735	1,002,559	(1,061,656)	394,638
职工福利费	-	150,935	(150,935)	-
基本医疗保险	3,471	53,570	(54,265)	2,776
工伤保险	1,617	3,406	(3,292)	1,731
生育险	-	4,286	(4,295)	(9)
住房公积金	45,715	73,339	(81,877)	37,177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43,203	30,373	(26,127)	47,449
合计	547,741	1,318,468	(1,382,447)	483,762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5,217	1,181,367	(1,062,849)	453,735
职工福利费	-	140,616	(140,616)	-
基本医疗保险	3,118	56,278	(55,925)	3,471
工伤保险	300	3,478	(2,161)	1,617
生育险	175	2,442	(2,617)	-
住房公积金	452	70,902	(25,639)	45,715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35,690	33,072	(25,559)	43,203
合计	374,952	1,488,155	(1,315,366)	547,741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015	151,142	(131,480)	29,677
补充养老保险费	(4,854)	47,681	(42,827)	-
失业保险费	4,436	7,470	(2,995)	8,911
合计	9,597	206,293	(177,302)	38,588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097	144,337	(144,419)	10,015
补充养老保险费	-	44,130	(48,984)	(4,854)
失业保险费	3,354	9,848	(8,766)	4,436
合计	13,451	198,315	(202,169)	9,597

本行

	2017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9,526	149,157	(129,806)	28,877
补充养老保险费	(4,854)	47,178	(42,324)	-
失业保险费	4,395	7,388	(2,928)	8,855
合计	9,067	203,723	(175,058)	37,732

	2016 年 1 月 1 日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097	143,227	(143,798)	9,526
补充养老保险费	-	44,067	(48,921)	(4,854)
失业保险费	3,354	9,772	(8,731)	4,395
合计	13,451	197,066	(201,450)	9,067

(3) 其他长期福利 - 内部退养福利

本集团符合条件的未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员工可享受长期带薪缺勤福利。于资产负债表确认的金额代表报告期末承诺支付的预计福利责任的折现值。本集团于报告期末的应付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估计。

(a) 本集团及本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明细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责任现值	36,582	53,082

(b) 本集团及本行其他内部退休福利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53,082	67,786
利息成本	1,359	1,608
精算(损失)/利得	(423)	1,641
支付的现金	(17,436)	(17,953)
年末余额	36,582	53,082

(c) 本集团及本行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3.06%	2.73%

(d) 敏感性分析: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折现率 (变动 50 个基点)	(668)	636	(686)	702

除以上所述基本养老保险计划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内部退养福利)外,本集团无其他需支付职工退休福利及其他退休后福利的重大责任。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28、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金及附加	11,519	8,927	11,205	8,927
应交企业所得税	140,754	240,004	98,534	225,287
应交增值税	100,604	102,937	100,118	96,328
其他	3,484	4,865	2,625	3,590
合计	256,361	356,733	212,482	334,132

29、应付利息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吸收存款利息	2,017,125	1,882,343	2,016,089	1,880,864
应付同业款项利息	319,502	97,453	188,295	58,578
应付债券利息	57,785	65,096	57,785	65,096
应付其他利息	69,159	77,593	69,159	77,593
合计	2,463,571	2,122,485	2,331,328	2,082,131

30、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预计表外项目损失	144,622	-	(75,993)	68,629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50,019	7,520	(50,000)	7,539
合计	194,641	7,520	(125,993)	76,168

	2016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预计表外项目损失	165,416	-	(20,794)	144,622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2,024	50,019	(2,024)	50,019
合计	167,440	50,019	(22,818)	194,641

31、应付债券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金融债券	(1)	999,036	1,997,831
应付二级资本债券	(2)	5,494,772	5,496,222
应付同业存单	(3)	37,470,817	45,241,829
合计		43,964,625	52,735,882
公允价值		43,304,935	51,939,418

注:

(1) 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发行的 3 年期金融债券为固定利率, 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期限为 3 年期, 票面年利率为 4.70%。

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发行的 5 年期金融债券为固定利率, 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票面年利率为 4.90%。

(2) 于 2014 年 12 月 4 日发行含减记条款的二级资本债券为固定利率, 发行总额人民币 20 亿元, 期限为 10 年期, 票面年利率为 5.75%。本行可以选择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按面值赎回这些债券。

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发行含减记条款的二级资本债券为固定利率, 发行总额人民币 35 亿元, 期限为 10 年期, 票面年利率为 3.75%。本行可以选择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按面值赎回这些债券。

(3)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发行的未到期的大额可转让同业存单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75 亿元, 年收益率为 4.43% 至 5.70%, 原始到期日为三个月到一年内不等。

32、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清算资金往来	116,310	244,830	116,310	244,830
其他应付款	1,151,206	633,879	370,755	242,316
其他代理业务	511,348	396,363	511,348	396,363
其他	57,567	45,049	57,567	45,042
合计	1,836,431	1,320,121	1,055,980	928,551

33、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股本结构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资本	348,626	348,626
法人资本	5,495,247	4,495,247
个人资本	156,127	156,127
合计	6,000,000	5,000,000

本行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每股人民币 3.72 元的价格增发 10 亿股股票。

2017 年 8 月 25 日,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增资款人民币 10 亿元, 由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理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等 19 个公司认缴。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已完成工商变更,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 亿元。上述股本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700492 号”验资报告。

34、资本公积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6,503,517	3,783,517	6,503,517	3,783,517
其他资本公积	56,618	55,745	55,897	55,745
合计	6,560,135	3,839,262	6,559,414	3,839,262

35、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行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 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所得税费用	其他 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705)	(709,018)	256,308	113,177	(402,238)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246)	(227)	1,887	(415)	(1)
合计	(63,951)	(709,245)	258,195	112,762	(402,239)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得税费用	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1,726	(60,439)	(185,469)	61,477	(62,705)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26)	(3,774)	3,081	173	(1,246)
合计	121,000	(64,213)	(182,388)	61,650	(63,951)

36、一般准备

根据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印发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本行的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该规定从 2012 年 7 月 1 日开始施行。

37、盈余公积

本集团的盈余公积包括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其中法定盈余公积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人民币 14.19 亿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57 亿元)，任意盈余公积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为人民币 7.41 亿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0 亿元)。本行及其子公司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需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本行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净利润的 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8、未分配利润

(1) 经本行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2.24 亿元；
- 按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差额提取一般准备，计人民币 6.24 亿元；
- 按 2015 年净利润的 5% 计提任意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1.12 亿元。
-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册股本 50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0.5 元 (含税)。

(2) 经本行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行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2.61 亿元；
- 按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差额提取一般准备，计人民币 10.89 亿元；
- 按 2016 年净利润的 5% 计提任意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1.30 亿元。
- 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册股本 50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0.8 元 (含税)。

39、利息净收入

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443,244	420,639	442,700	420,209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310,255	122,959	295,867	114,632
拆出资金收入	3,656	503	3,656	503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			
- 公司贷款和垫款	4,333,278	3,481,568	3,755,408	3,344,977
- 个人贷款和垫款	2,808,459	1,906,113	2,808,459	1,904,295
- 票据贴现	83,698	327,554	83,698	327,0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87,530	221,842	378,730	221,842
投资利息收入	5,094,450	4,697,656	5,094,450	4,697,656
小计	13,464,570	11,178,834	12,862,968	11,031,118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340)	(12,944)	(1,340)	(12,944)
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507,748)	(454,379)	(507,748)	(454,379)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636,764)	(162,821)	(187,076)	(94,516)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 公司存款	(1,513,333)	(1,452,589)	(1,520,233)	(1,457,184)
- 个人存款	(1,428,833)	(1,328,104)	(1,428,833)	(1,328,1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383,191)	(291,881)	(383,191)	(284,911)
债券利息支出	(2,111,014)	(1,055,425)	(2,111,014)	(1,055,425)
其他利息支出	(806)	(1,650)	(806)	(1,650)
转贴现利息支出	(130,637)	(4,692)	(130,637)	(4,692)
小计	(6,713,666)	(4,764,485)	(6,270,878)	(4,693,805)
利息净收入	6,750,904	6,414,349	6,592,090	6,337,313

注：

(1) 于 2017 年和 2016 年，本集团和本行已减值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0.25 亿元和人民币 0.15 亿元。

4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理财业务手续费收入	382,645	735,549	382,645	735,549
银行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7,360	124,688	167,360	124,688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21,411	79,146	121,411	79,146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投行业务手续费收入	112,484	104,295	112,484	104,295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24,231	34,054	24,218	34,047
网银业务手续费收入	12,292	15,680	12,292	15,680
委托业务手续费收入	2,088	2,715	2,088	2,715
保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426	2,091	1,426	2,091
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	107,968	17,238	-	-
咨询费收入	124,085	85,925	-	-
其他手续费收入	62,101	38,773	48,822	32,422
小计	1,118,091	1,240,154	872,746	1,130,6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53,740)	(83,862)	(53,740)	(83,862)
结算手续费支出	(7,813)	(6,638)	(7,795)	(6,630)
其他手续费支出	(51,895)	(49,720)	(50,613)	(48,430)
小计	(113,448)	(140,220)	(112,148)	(138,9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04,643	1,099,934	760,598	991,711

41、投资净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交易性债券买卖价差收益	13,429	122,203	13,429	122,203
股利收入	640	1,120	640	2,395
衍生金融资产 / 负债	(1,883)	(2,809)	(1,883)	(2,809)
可供出售债券买卖价差损失	(256,308)	(185,469)	(256,308)	(185,469)
合计	(244,122)	(64,955)	(244,122)	(63,680)

42、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交易性债券及基金投资	(17,107)	(91,612)
衍生金融工具	(201,440)	50,866
合计	(218,547)	(40,746)
其中：因终止确认而转出至投资收益的合计金额	17,574	119,395

43、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税	-	141,394	-	141,2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33	28,353	29,806	27,314
教育费附加	13,996	12,400	13,297	11,9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31	8,260	8,865	7,961
其他	15,232	5,133	12,784	5,133
合计	69,992	195,540	64,752	193,627

44、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4,251	1,208,542	1,002,559	1,181,367
职工福利费	152,975	140,797	150,935	140,616
基本医疗保险	54,668	56,954	53,570	56,278
工伤保险	3,460	3,507	3,406	3,478
生育保险	4,360	2,477	4,286	2,442
住房公积金	74,565	71,167	73,339	70,902
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	31,002	33,123	30,373	33,072
小计	1,355,281	1,516,567	1,318,468	1,488,155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151,142	144,337	149,157	143,227
补充养老保险	47,681	44,130	47,178	44,067
失业保险	7,470	9,848	7,388	9,772
小计	206,293	198,315	203,723	197,066
折旧及摊销	249,117	242,536	244,383	241,014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251,000	252,457	250,339	249,819
其他	395,766	346,918	384,274	340,917
小计	895,883	841,911	878,996	831,750
合计	2,457,457	2,556,793	2,401,187	2,516,971

45、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16,365	1,337,629	1,296,725	1,237,3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69	201,816	12,369	201,8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677	(181,458)	42,677	(181,458)
其他	(70,696)	(5,678)	(70,696)	(5,678)
合计	1,500,715	1,352,309	1,281,075	1,251,999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所得税	720,342	812,387	649,928	795,810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8,378	1,303	8,378	1,3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 (62,006)	(151,364)	(23,401)	(147,186)
合计	666,714	662,326	634,905	649,927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税前利润	3,383,716	3,303,980	3,260,232	3,258,985
法定税率	25%	25%	25%	2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845,929	825,995	815,058	814,746
不可作纳税抵扣支出的项目				
- 薪酬福利	10,707	2,906	10,707	2,906
- 业务招待费	1,642	1,509	1,642	1,509
- 其他	10,048	23,386	9,110	22,236
非纳税收益项目				
- 国债利息收入	(159,770)	(172,040)	(159,770)	(172,040)
- 其他	(50,220)	(20,733)	(50,220)	(20,733)
-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8,378	1,303	8,378	1,303
本年所得税费用	666,714	662,326	634,905	649,927

47、每股收益

本集团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2,672,291	2,625,057
股份: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333,333	5,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50	0.53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除以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由于本集团于相关期间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并无任何差异。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净利润	2,717,002	2,641,654	2,625,327	2,609,05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00,715	1,352,309	1,281,075	1,251,999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9,117	242,536	244,383	241,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损失	(4,929)	114	(4,929)	114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218,547	40,746	218,547	40,746
投资净损失	244,122	64,955	244,122	63,680
债券利息支出	2,111,014	1,055,425	2,111,014	1,055,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62,006)	(150,997)	(23,401)	(146,8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6,757,784)	(32,812,422)	(24,813,251)	(31,644,1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3,224,554	39,961,168	22,481,001	39,659,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0,352	12,395,488	4,363,888	13,130,99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21,047,684	25,609,735	20,577,995	25,249,48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25,609,735)	(31,950,885)	(25,249,485)	(30,842,4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4,562,051)	(6,341,150)	(4,671,490)	(5,593,009)

(3) 本集团及本行持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308,046	1,190,513	1,304,116	1,187,75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存款准备金	9,041,315	4,977,389	9,030,389	4,969,805
现金等价物	10,698,323	19,441,833	10,243,490	19,091,926
其中: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3,345,414	8,727,990	2,890,581	8,378,083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335,709	-	335,709	-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17,200	10,713,843	7,017,200	10,713,8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47,684	25,609,735	20,577,995	25,249,485

49、担保物信息

(1) 用作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用于回购协议交易：		
- 可供出售债权投资	6,297,000	6,17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90,000	12,500,000
合计	9,587,000	18,670,000

注：

(a) 于资产负债表日，用于回购协议交易的担保物以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列报。

(b)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大部分担保物的剩余担保期限短于 12 个月。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拆借业务的标准条款进行买入返售协议交易，并相应持有交易项下的担保物。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协议担保物中，没有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而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50、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信托受益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等。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理财产品	-	1,831,725	-
信托受益计划	-	4,306,636	9,858,508
资产管理计划	-	46,094,197	14,396,727
合计	-	52,232,558	24,255,235

	本集团及本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理财产品	-	2,253,998	-
信托受益计划	-	9,579,066	8,869,292
资产管理计划	-	39,245,821	9,381,706
合计	-	51,078,885	18,250,998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最大损失敞口等于其账面价值。

(2)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且非保收益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直接持有投资以及应收管理手续费而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资产账面价值金额不重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且非保收益理财产品的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531.11 亿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80.64 亿元)。

(3) 本集团于本年度发起但于本年末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附注 50(2) 所述结构化主体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2.73 亿元 (2016 年：人民币 5.58 亿元)。

由本集团发起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为人民币 675.51 亿元 (2016 年：人民币 452.56 亿元)。

51、金融资产转移

(1) 信贷资产登记流转

本行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交易。本行将部分信贷资产委托给受托人设立财产权信托，并作为初始受益人持有信托份额，再通过信贷资产登记流转平台将所持有的信托受益权转让给投资者。

于 2017 年 9 月，本行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42 亿元、由信贷资产组成的基础资产资产池，委托独立第三方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设立“中融-冀元 2017 年第一期个人综合消费贷款财产权信托”，并由受托人管理、运用和处分信托财产。由于转让对价与被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本行在该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未确认收益或损失。

根据本行与独立第三方受托人信托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本行仅对《信托合同》项下基础资产进行管理，提供与基础资产的管理、处置、回收有关的服务，并收取规定的服务报酬。

(2) 贷款转让

于 2017 年 9 月，本行转让了人民币 13.8 亿元的信贷资产，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6.18 亿元。

于 2016 年 6 月及 12 月，本行分别转让了人民币 5.34 亿元和人民币 2.21 亿元的信贷资产，转让对价分别为人民币 1.75 亿元和人民币 0.18 亿元。

(3) 应收款项类投资转让

于 2016 年，本行转让了人民币 80 亿元的应收款项类投资，转让对价与被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

52、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其中资本充足率管理是资本管理的重点。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指引计算资本充足率。本集团资本分为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三部分。

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参考国内先进同业的资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团经营状况，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按照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

根据银监会的上述规定，本集团需在不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满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8.50%，资本充足率不低于 10.50% 的要求。

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场外衍生工具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加权资产与信用估值调整风险加权资产之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的资本充足率及相关数据是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计算。本集团遵守了银监会规定的资本要求。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0%	8.8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3%	8.86%
资本充足率	13.27%	12.62%

53、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a)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市	19,650,398	电力、热力生产、销售，新能源项目，高新技术咨询等	19.02%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8,000,000	港口建设，投资及投资管理等	9.55%
中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市	700,000	投资等	7.75%
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200,000	房地产项目建设，销售，租赁及售后服务，工程建设管理，实业投资等	6.18%
石家庄市财政局	不适用	不适用	政府机关	5.81%
北京理想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60,000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物业管理；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等	5.29%

(b) 本行的子公司

有关本行子公司的详细信息载于附注 17。

(2)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交易余额：		
吸收存款	87,978	39,189
同业存放	31,491	21,551
发放贷款和垫款	860,622	706,000
应收利息	4,129	1,563
年度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48,461	1,415
利息支出	9,155	7,275

(b) 与持股本行 5% 以上股东的交易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交易余额:		
吸收存款	12,522,421	13,297,988
应付利息	130,959	166,947
年度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210,769	220,234

(c) 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交易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235	100,000
吸收存款	46,856	31,726
应付利息	256	275
年度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4,191	6,483
利息支出	312	642
年末表外项目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2,971	1,112,558

(3)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交易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058	2,085
吸收存款	2,487	1,704
年度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162	164
利息支出	20	18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保持一致。

54、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条线和经营地区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已按与内部报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报，这些内部报送信息是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以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了下列报告分部：

公司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企业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现金管理服务、财务顾问与咨询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托管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零售银行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服务、银行卡服务、个人理财服务和汇款服务和证券代理服务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经营本集团的资金业务，包括于银行间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和买卖、自营衍生金融工具及自营外汇买卖。资金业务分部亦包括代客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和代客外汇买卖。该分部还对本集团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包括发行债券。

其他业务

该分部主要包括权益投资及相关收益。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是按照本集团会计政策计量。

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对外净利息收入/支出”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间净利息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1)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2017 年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净利息收入	2,664,037	1,545,051	2,541,816	-	6,750,904
分部间净利息收入/(支出)	366,509	(68,922)	(297,587)	-	-
利息净收入	3,030,546	1,476,129	2,244,229	-	6,750,9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1,037	438,597	175,009	-	1,004,643
投资(损失)/收益	-	-	(244,762)	640	(244,1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218,547)	-	(218,547)
汇兑净收益	-	-	111,590	-	111,590
其他业务收入	1,665	1,071	2,110	-	4,846
资产处置收益	-	-	-	4,929	4,929
其他收益	-	-	-	250	250
营业收入合计	3,423,248	1,915,797	2,069,629	5,819	7,414,493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24,253)	(16,699)	(29,040)	-	(69,992)
业务及管理费	(966,256)	(517,282)	(747,355)	(226,564)	(2,457,457)
资产减值损失	(1,045,919)	(202,873)	(251,923)	-	(1,500,715)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营业支出合计	(2,036,428)	(736,854)	(1,028,318)	(226,564)	(4,028,164)
营业利润	1,386,820	1,178,943	1,041,311	(220,745)	3,386,329
加: 营业外收入	3,267	2,101	4,140	-	9,508
减: 营业外支出	(4,164)	(2,678)	(5,279)	-	(12,121)
营业外净收入	(897)	(577)	(1,139)	-	(2,613)
分部利润/(亏损)总额	1,385,923	1,178,366	1,040,172	(220,745)	3,383,716
分部资产	121,052,817	80,070,685	134,159,608	1,479,493	336,762,603
分部负债	133,762,685	80,138,287	97,600,646	1,088,513	312,590,131
其他补充信息					
- 折旧及摊销费用	(120,319)	(47,721)	(16,570)	(64,507)	(249,117)
- 资本性支出	67,958	26,955	9,360	36,436	140,709

	2016 年				
	公司 银行业务	零售 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及 未分配项目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净利息收入	2,303,498	733,629	3,377,222	-	6,414,349
分部间净利息收入/(支出)	664,638	442,973	(1,107,611)	-	-
利息净收入	2,968,136	1,176,602	2,269,611	-	6,414,3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06,920	279,466	113,548	-	1,099,934
投资(损失)/收益	-	-	(66,075)	1,120	(64,9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40,746)	-	(40,746)
汇兑净收益	-	-	31,217	-	31,217
其他业务收入	1,154	635	1,652	-	3,441
资产处置收益	-	-	-	(114)	(114)
营业收入合计	3,676,210	1,456,703	2,309,207	1,006	7,443,126
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70,715)	(38,627)	(86,198)	-	(195,540)
业务及管理费	(971,399)	(519,522)	(883,836)	(182,036)	(2,556,793)
资产减值损失	(1,175,157)	(156,794)	(20,358)	-	(1,352,309)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营业支出合计	(2,217,271)	(714,943)	(990,392)	(182,036)	(4,104,642)
营业利润	1,458,939	741,760	1,318,815	(181,030)	3,338,484
加: 营业外收入	5,933	3,257	8,461	-	17,651
减: 营业外支出	(17,565)	(9,642)	(24,948)	-	(52,155)
营业外净收入	(11,632)	(6,385)	(16,487)	-	(34,504)
分部利润/(亏损)总额	1,447,307	735,375	1,302,328	(181,030)	3,303,980
分部资产	102,763,157	58,268,539	148,140,970	1,255,899	310,428,565
分部负债	126,008,134	71,795,047	93,503,584	1,149,055	292,455,820
其他补充信息					
- 折旧及摊销费用	(157,678)	(81,166)	(27,295)	(71,621)	(337,760)
- 资本性支出	197,240	101,515	34,311	93,308	426,374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经营区域主要集中于河北地区及河北以外地区。

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列报地区信息时，非流动资产是以资产所在地为基准归集；营业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子公司及分行所在地为基准归集；发放贷款和垫款是以分行所在地为基准归集。各地区的划分如下：

- “河北地区”是指本行总行、营管部、村镇银行地区以及唐山、邯郸、廊坊、保定、沧州、邢台、张家口、衡水、承德以及秦皇岛等分行以及冀银金租、平山西柏坡村镇银行服务的地区。

- “河北以外地区”是指本行以下分行服务的地区：青岛以及天津，以及新成立的子公司尉犁达西冀银村镇银行的新疆地区。

本集团	营业收入	
	2017 年	2016 年
河北地区	7,190,722	6,825,022
河北以外地区	223,771	618,104
合计	7,414,493	7,443,126

本集团	非流动性资产	
	2017 年	2016 年
河北地区	577,109	662,947
河北以外地区	43,376	48,642
合计	620,485	711,589

本集团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7 年	2016 年
河北地区	136,506,045	106,261,919
河北以外地区	29,339,588	23,564,669
合计	165,845,633	129,826,588

55、风险管理

本集团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

本集团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重检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及不定期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诺而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债券投资组合及各种形式的担保。

信贷业务

董事会拟定本集团风险管理战略和可接受的总体风险水平，并对本集团的风险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和对风险状况及风险管理策略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集团与风险管理有关的内部控制的意见。本集团从事信用风险管理的职

能部门主要包括授信审批部、风险管理部和法律合规部等部门，并向分行派驻授信总监和向事业部派驻风险总监。风险管理部负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总体推进与风险监控和管理，并负责有关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授信审批机构独立于客户关系及产品管理部门，确保授信审批的独立性。公司银行部和个人银行部等前线部门按照本集团风险管理政策制度与流程开展信贷业务。

本集团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强化信贷业务全流程管理，按照有效制衡的原则，将信贷业务管理各环节的责任落实到各部门和岗位，并建立了全面考核和全员问责机制。

对于公司及同业信贷业务，本集团制定了信贷投向政策，针对不同的行业分别制定行业组合限额并实行动态监控，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覆盖授信调查、审查审批和贷后管理等关键环节。本集团在授信调查环节，进行客户信用风险评级并完成授信调查报告；审查审批环节，信贷业务均须经过有权审批人审批；贷后管理环节，本集团对存量信贷资产进行持续监控，对任何可能对借款人还款能力造成影响的负面事件立即预警，并采取应对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此外，本集团继续推进平行作业、双线审批。风险经理与客户经理平行作业，对授信业务全过程中的关键环节和风险点实施控制。

对于个人信贷业务，本集团加强对申请人的信用评估工作，客户经理受理个人信贷业务时需要对接申请人收入、信用记录和贷款偿还能力等进行评估。客户经理的报批材料和建议提交专职贷款审批机构或人员进行审批。本集团对个人贷款进行贷后监控，重点关注借款人的偿款能力和抵押品状况及其价值变化情况。一旦贷款出现逾期，本集团将根据标准化催收作业流程开展催收工作。

本集团采用贷款风险分类方法监控贷款组合风险状况。贷款按风险程度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类。后三类被视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当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证明客观减值证据存在，并可能出现损失时，该贷款被界定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将视情况以组合或个别方式评估。

贷款和垫款的五个类别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资金业务

本集团根据交易产品、交易对手、交易对手所在地理区域设定信用额度，通过系统实时监控信用额度的使用状况，并会定期重检及调整信用额度。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 58(1) 和 58(4) 所载本集团作出的信贷承诺和涉及的未决诉讼外，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就上述事项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 55(1) 披露。

(i)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详情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6,537,786	32,380,969
存放同业款项	3,356,560	13,543,719
拆出资金	719,794	3,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49,643	9,255,1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020,689	11,866,875
客户贷款及垫款	161,493,775	125,925,8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906,213	67,553,5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608,570	26,250,836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063,518	22,063,086
其他资产	3,840,674	2,429,758
小计	333,397,222	311,273,144
信贷承诺	29,571,554	39,148,208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362,968,776	350,421,352

(ii) 金融资产按资产质量的分布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 /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投资 (*)	其他 (**)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总额	2,118,274	-	-	330,000	51,497
减值准备	(1,487,104)	-	-	(233,385)	(37,216)
小计	631,170	-	-	96,615	14,281
按组合方式评估总额	557,109	-	-	-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 /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投资 (*)	其他 (**)
减值准备	(447,118)	-	-	-	-
小计	109,991	-	-	-	-
已逾期未减值					
-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081,937	-	-	-	-
- 逾期 3 个月至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690,624	-	-	-	-
-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575,561	-	-	-	-
- 逾期 1 年以上	619,451	-	-	-	-
总额	3,967,573	-	-	-	-
减值准备	(388,636)	-	-	-	-
小计	3,578,937	-	-	-	-
未逾期未减值					
总额	159,202,677	4,076,354	7,020,689	120,596,551	3,826,393
减值准备	(2,029,000)	-	-	(265,221)	-
小计	157,173,677	4,076,354	7,020,689	120,331,330	3,826,393
合计	161,493,775	4,076,354	7,020,689	120,427,945	3,840,674

本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 /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投资 (*)	其他 (**)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评估总额	1,493,541	-	-	350,000	43,547
减值准备	(989,044)	-	-	(220,455)	(31,914)
小计	504,497	-	-	129,545	11,633
按组合方式评估总额	435,679	-	-	-	-
减值准备	(350,198)	-	-	-	-
小计	85,481	-	-	-	-
已逾期未减值					
-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109,098	-	-	-	-
- 逾期 3 个月至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513,027	-	-	-	-
- 逾期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606,108	-	-	-	-
- 逾期 1 年以上	30,000	-	-	-	-
总额	2,258,233	-	-	-	-
减值准备	(165,504)	-	-	-	-
小计	2,092,729	-	-	-	-
未逾期未减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投资 (*)	其他 (**)
总额	125,639,134	13,547,052	11,866,875	121,064,707	2,418,125
减值准备	(2,395,980)	-	-	(223,105)	-
小计	123,243,154	13,547,052	11,866,875	120,841,602	2,418,125
合计	125,925,861	13,547,052	11,866,875	120,971,147	2,429,758

*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权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类投资及衍生金融资产。

** 其他包括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等。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董事会承担对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本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对市场风险管理情况进行监控,审核高级管理层提出的关于市场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程序以及可以承受市场风险水平的有关建议。本集团业务经营和发展中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绝大部分集中于资金业务。总行风险管理部在全行全面风险框架下牵头组织全行市场风险管理,拟定市场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和程序,组织对本集团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计划财务部通过制定全行资产负债管理计划,具体实施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的管理;资金运营中心根据本行风险偏好指标及资产负债管理计划,开展资金投资于自营交易业务,实施具体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本集团区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并根据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的不同性质和特点,采取相应的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方法。交易账户包括本集团拟于短期内出售、从实际或预期的短期价格波动中获利或锁定敞口的投资。银行账户包括除交易账户以外的业务。本集团主要通过敏感度指标、情景分析和外汇敞口分析计量监测交易账户的市场风险,通过敏感性缺口分析、压力测试和有效久期分析计量和监控非交易业务的市场风险。

敏感度指标分析是以总体敏感度额度及每个档期敏感度额度控制,按照不同期限分档计算利率风险。

情景分析是一种多因素分析方法,结合设定的各种可能情景的发生概率,研究多种因素同时作用时可能产生的影响。

外汇敞口分析是衡量汇率变动对当期损益影响的一种方法。外汇敞口主要来源于银行表内外业务中的货币错配。

敏感性缺口分析是衡量利率变动对当期损益影响的一种方法。具体而言,就是将所有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按照利率重新定价的期限划分到不同的时间段以匡算未来资产和负债现金流的缺口。

压力测试的结果是采用市场变数的压力变动,对一系列前瞻性的情景进行评估,以测量对损益的影响。

有效久期分析是对不同的时段运用不同的权重,根据在特定的利率变化情况下,假设金融工具市场价值的实际百分比变化,来设计各时段风险权重,从而更好地反映利率的变动所导致的资产和负债经济价值的非线性变化。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重新定价风险和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

重新定价风险

重新定价风险也称为期限错配风险,是最主要和最常见的利率风险形式,来源于银行资产、负债和表外业务到期期限(就固定利率而言)或重新定价期限(就浮动利率而言)存在的差异。这种重新定价的不对称使银行的收益或内在经济价值会随着利率的变动而变化。

计划财务部负责利率风险的计量、监测和管理。在计量和管理风险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各档期利率敏感性重新定价缺口以及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要目的是减少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的潜在负面影响。

交易性利率风险

有关风险主要来自资金业务的投资组合。其利率风险是通过久期分析监控。此外,本集团还采用辅助方法计算其对利率变动的敏感度,敏感度以公允价值因利率变动 100 个基点(1%)的相应变动表示。

(i) 下表列示报告期实际利率及于相关期间期末资产与负债按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本集团

	实际利率 (注(1))	合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无期限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3%	37,845,832	1,949,881	-	35,895,951	-	-	-
存放同业款项	1.79%	3,356,560	-	-	3,356,560	-	-	-
拆出资金	2.01%	719,794	-	-	638,194	81,600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9%	7,020,689	-	-	7,020,689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4%	161,493,775	-	4,103,106	47,449,667	85,581,170	15,399,180	8,960,652
投资(注(2))	4.07%	120,427,944	10,875	-	23,778,519	31,920,357	55,325,806	9,392,387
衍生金融资产	-	1	1	-	-	-	-	-
其他	-	5,898,008	2,516,609	-	778,546	1,112,733	1,245,960	244,160
总资产		336,762,603	4,477,366	4,103,106	118,918,126	118,695,860	71,970,946	18,597,199

本集团

	实际利率 (注 (1))	合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无期限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9%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30%	15,656,897	-	-	3,565,292	12,091,605	-	-
拆入资金	2.93%	21,726,603	-	-	9,229,605	12,001,998	495,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67%	15,044,480	-	-	15,044,480	-	-	-
吸收存款	1.93%	210,831,549	3,864,806	-	170,552,912	31,307,878	5,105,953	-
应付债券	3.96%	43,964,625	-	-	5,432,107	32,038,228	999,518	5,494,772
其他	-	5,365,977	2,939,461	-	1,766,861	599,002	53,431	7,222
总负债		312,590,131	6,804,267	-	205,591,257	88,038,711	6,653,902	5,501,994
资产负债缺口		24,172,472	(2,326,901)	4,103,106	(86,673,131)	30,657,149	65,317,044	13,095,205

本集团

	实际利率 (注 (1))	合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无期限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0%	33,571,482	1,669,704	-	31,901,778	-	-	-
存放同业款项	1.93%	13,543,719	-	-	13,543,719	-	-	-
拆出资金	4.91%	3,333	-	-	3,333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	11,866,875	-	-	8,522,264	3,056,697	287,914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1%	125,925,861	-	2,682,707	34,517,265	86,850,886	1,783,722	91,281
投资 (注 (2))	4.38%	120,971,147	10,875	-	19,814,893	25,070,454	68,263,185	7,811,740
衍生金融资产	-	50,544	50,544	-	-	-	-	-
其他	-	4,494,158	2,398,231	-	491,002	600,180	901,912	102,833
总资产		310,427,119	4,129,354	2,682,707	108,794,254	115,578,217	71,236,733	8,005,854

本集团

	实际利率 (注 (1))	合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不计息	无期限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41%	394,439	-	-	383,183	11,256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33%	9,895,659	-	-	2,783,929	7,111,730	-	-
拆入资金	2.45%	12,680,543	-	-	4,011,835	8,668,70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0%	16,975,248	-	-	16,975,248	-	-	-
吸收存款	1.93%	195,152,686	1,391,201	-	152,896,907	34,735,990	6,128,588	-
应付债券	3.51%	52,735,882	-	-	6,993,159	39,247,585	998,916	5,496,222
其他	-	4,621,906	2,512,839	-	1,542,813	516,501	39,523	10,230
总负债		292,456,363	3,904,040	-	185,587,074	90,291,770	7,167,027	5,506,452
资产负债缺口		17,970,756	225,314	2,682,707	(76,792,820)	25,286,447	64,069,706	2,499,402

注:

(1) 实际利率是指利息收入 / 支出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 负债的年化比率。

(2)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净收入变动 / (减少)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收益率曲线平行上移 100 个基点	(595,772)	(551,453)
收益率曲线平行下移 100 个基点	595,772	551,453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于本集团的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按年化计算对本集团净损益和股东权益的影响。上述敏感性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金融工具;
- 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变动 100 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利率变动;
-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 其他变量 (包括汇率) 保持不变; 及
- 不考虑本集团进行的风险管理措施。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损益和股东权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b)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资金业务外汇自营性投资以及其他外汇敞口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掉期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外汇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款项	37,725,479	98,397	21,956	37,845,832
存放同业款项	1,874,532	1,411,530	70,498	3,356,56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1,072,406	398,538	22,831	161,493,775
应收利息	3,378,752	3,245	141	3,382,138
其他	130,194,293	490,005	-	130,684,298
资产总计	334,245,462	2,401,715	115,426	336,762,6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13,771,872	1,885,025	-	15,656,897
拆入资金	17,561,051	4,165,552	-	21,726,603
吸收存款	209,844,110	977,401	10,038	210,831,549
应付利息	2,393,054	70,421	96	2,463,571
其他	61,911,511	-	-	61,911,511
负债合计	305,481,598	7,098,399	10,134	312,590,131
净头寸	28,763,864	(4,696,684)	105,292	24,172,472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29,492,802	73,983	4,769	29,571,554

本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 (折合人民币)	合计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款项	33,446,760	104,002	20,720	33,571,482
存放同业款项	11,759,596	1,689,497	94,626	13,543,7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5,049,962	869,139	6,760	125,925,861
应收利息	2,079,292	16,012	766	2,096,070
其他	135,239,443	50,544	-	135,289,987
资产总计	307,575,053	2,729,194	122,872	310,427,1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4,439	-	-	394,4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7,883,929	2,011,730	-	9,895,659
拆入资金	10,520,447	2,160,096	-	12,680,543
吸收存款	193,748,247	1,387,667	16,772	195,152,686
应付利息	1,934,261	26,460	161,764	2,122,485
其他	72,210,551	-	-	72,210,551
负债合计	286,691,874	5,585,953	178,536	292,456,363
净头寸	20,883,179	(2,856,759)	(55,664)	17,970,756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39,022,880	114,780	10,548	39,148,208

外汇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按年度化计算净利润的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汇率上升 100 个基点	(4,964)	(3,149)
汇率下降 100 个基点	4,964	3,149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以及某些简化的假设。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i)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00 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

(ii) 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iii)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期权,且所有头寸将会被持有,并在到期后续期。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行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虽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本集团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监测,并确保维持适当水平的高流动性资产。

董事会承担对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本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风险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进行监控,审核高级管理层提出的关于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程序。

本集团政策目标包括:

- 维持稳健充足的流动性水平,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确保在正常经营环境或压力状态下,都能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支付义务和流动性需求,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及

- 根据市场变化和业务发展,对资产负债规模和结构作出及时合理的调整,在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适度追求利润最大化和成本最小化,实现银行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的统一。

风险管理部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牵头流动性风险管理,拟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限额和监测指标,组织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计划财务部负责本行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管理本行本外币资金头寸,实施本行资产负债管理。资金运营中心在开展金融市场业务中,根据全行资产负债计划合理安排中心业务的资产负

债结构，控制流动性风险，应用货币市场工具，调剂资金余缺；关注金融市场的重大变化，并及时报告流动性风险管理部门，调整资金业务操作策略。遇有重大的支付危机或结构性变化时须及时向董事会作出汇报并提出建议。

本集团持有资产的资金来源大部分为吸收存款。近年来本集团吸收存款持续增长，并且种类和期限类型多样化，成为稳定的资金来源。

本集团主要采用流动性缺口分析衡量流动性风险，并采用不同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以评估流动性风险的影响。

本集团的资产与负债于相关期间期末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496,388	10,349,444	-	-	-	-	-	37,845,832
存放同业款项	-	3,131,560	70,000	155,000	-	-	-	3,356,560
拆出资金	-	-	457,394	180,800	81,600	-	-	719,794
衍生金融资产	-	-	1	-	-	-	-	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020,689	-	-	-	-	7,020,689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23,319	79,788	6,732,704	10,013,747	39,198,623	47,802,337	53,643,257	161,493,775
投资	10,875	333,949	9,586,321	13,858,249	31,920,357	55,325,806	9,392,387	120,427,944
其他	2,515,953	115,009	996,778	536,409	1,733,820	39	-	5,898,008
总资产	34,046,535	14,009,750	24,863,887	24,744,205	72,934,400	103,128,182	63,035,644	336,762,603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1,872	1,453,420	2,100,000	12,091,605	-	-	15,656,897
拆入资金	-	-	5,319,394	3,910,211	12,142,678	354,320	-	21,726,6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5,044,480	-	-	-	-	15,044,480
吸收存款	-	147,315,737	11,841,655	15,260,326	31,307,878	5,105,953	-	210,831,549
应付债券	-	-	4,537,884	894,223	32,038,229	999,517	5,494,772	43,964,625
其他	76,168	1,446,279	2,523,762	229,576	900,565	133,176	56,451	5,365,977
总负债	76,168	148,773,888	40,720,595	22,394,336	88,480,955	6,592,966	5,551,223	312,590,131
资产负债缺口	33,970,367	(134,764,138)	(15,856,708)	2,349,869	(15,546,555)	96,535,216	57,484,421	24,172,472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351,387	6,220,095	-	-	-	-	-	33,571,482
存放同业款项	-	2,837,644	5,746,345	4,959,730	-	-	-	13,543,719
拆出资金	-	-	3,333	-	-	-	-	3,333
衍生金融资产	-	-	22,597	-	27,947	-	-	50,5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8,466,666	55,598	3,056,697	287,914	-	11,866,87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61,152	220,445	7,366,660	8,833,088	41,609,067	27,330,786	38,104,663	125,925,861
投资	10,875	124,433	13,524,797	5,503,431	25,000,290	68,995,581	7,811,740	120,971,147
其他	1,993,565	15,583	722,822	404,535	950,780	406,873	-	4,494,158
总资产	31,816,979	9,418,200	35,853,220	19,756,382	70,644,781	97,021,154	45,916,403	310,427,119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96,514	286,669	11,256	-	-	394,4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3,929	420,000	2,350,000	7,111,730	-	-	9,895,659
拆入资金	-	-	1,240,060	2,771,775	8,668,708	-	-	12,680,5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16,975,248	-	-	-	-	16,975,248
吸收存款	-	130,302,091	10,287,657	13,698,360	34,735,990	6,128,588	-	195,152,686
应付债券	-	-	-	6,993,159	39,247,585	998,916	5,496,222	52,735,882
其他	194,641	1,507,410	2,003,534	185,809	593,016	130,706	6,790	4,621,906
总负债	194,641	131,823,430	31,023,013	26,285,772	90,368,285	7,258,210	5,503,012	292,456,363
资产负债缺口	31,622,338	(122,405,230)	4,830,207	(6,529,390)	(19,723,504)	89,762,944	40,413,391	17,970,756

本集团非衍生金融负债于相关期间期末根据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656,897	15,959,302	11,872	1,456,738	2,115,209	12,375,483	-	-
拆入资金	21,726,603	22,265,345	-	5,329,393	3,956,449	12,431,061	548,442	-
卖出回购款金融资产款	15,044,480	15,071,893	-	15,071,893	-	-	-	-
吸收存款	210,831,549	211,723,862	147,314,097	11,851,327	15,314,045	31,788,319	5,456,074	-
应付债券	43,964,625	46,773,000	-	4,550,000	900,000	33,165,250	2,280,250	5,877,500
其他金融负债	4,147,759	4,147,759	1,403,810	1,582,189	218,338	745,742	129,291	68,389
合计	311,371,913	315,941,161	148,729,779	39,841,540	22,504,041	90,505,855	8,414,057	5,945,889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4,439	395,776	-	96,841	287,641	11,294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895,659	9,996,292	13,929	420,940	2,358,412	7,203,011	-	-
拆入资金	12,680,543	12,973,238	-	1,274,148	2,806,629	8,892,461	-	-
卖出回购款金融资产款	16,975,248	16,979,267	-	16,979,267	-	-	-	-
吸收存款	195,152,686	198,574,380	132,665,381	10,296,331	13,749,458	35,274,230	6,588,980	-
应付债券	52,735,882	56,644,671	-	-	7,066,841	40,698,330	2,378,250	6,501,250
其他金融负债	3,175,732	3,175,732	1,509,743	834,957	174,837	580,139	69,140	6,916
合计	291,010,189	298,739,356	134,189,053	29,902,484	26,443,818	92,659,465	9,036,370	6,508,166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正在积极探索层次化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以全面识别、评估、控制、管理和报告所有业务环节的操作风险。这套体系覆盖了商业银行、零售银行、交易销售、公司金融、支付结算、代理服务、资产管理等全部业务条线以及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法律事务、反洗钱管理、行政办公管理等全部支持辅助性活动。该体系的主要内容如下:

- 在高级管理层领导下的、前中后台各司其职的、层次化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
- 以操作风险管理基本政策为核心的、覆盖操作风险管理各个领域的较为完整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 针对所有产品与服务建立的标准化的、可操作的和可追踪的并定期进行重检和修订的标准作业流程;

- 以操作风险控制自我评估 (RCSA)、关键风险指标 (KRI)、损失事件收集、IT 系统监测等为主的操作风险管理工具体系;

- 以各分支行、各业务及职能条线部门的操作风险管理岗位为依托的专业操作风险管理团队;

- 针对包括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IT 系统故障、挤提、盗抢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体系和业务持续性方案体系;

- 操作风险管理绩效考核机制和对各类违规违纪行为进行追究和处分的全员问责制度; 及

- 以内部审计和合规检查为基础的独立的风险评估体系。

56、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和假设

本集团在估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a) 债券及股权投资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及股权投资, 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b) 应收款项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 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c) 应付债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或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其他非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d) 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及掉期外汇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资产负债表日远期外汇价格的现值与合同汇率之间的差额或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

(2) 公允价值数据

(a) 金融资产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投资。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主要以市场利率计息, 并主要于一年内到期。因此这些款项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大部分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与人行利率相若的浮动利率定价。因此，这些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于附注 15 中披露，应收款项类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公允价值根据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算，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b) 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吸收存款和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于附注 31 中披露。其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3) 公允价值分层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级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三个层级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

第二层级：输入变量为除了第一层级中的活跃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变量，通过直接（如价格）或者间接（价格衍生）可观察。此层级包括债券及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合约。输入参数（如中债收益率曲线、伦敦同业拆借利率收益率曲线）的来源是中债、彭博和上海清算所交易系统。

第三层级：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变量并不是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即不可观察的输入变量）。该层级包括一项或多项重大输入为不可观察变量的复杂衍生工具合约和结构性存款。

该公允价值层级要求尽量利用可观察的公开市场数据，在进行估值时，尽量考虑使用相关并可观察的市场价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当有可靠的市场报价时采用市场报价作为公允价值。当没有可靠的市场报价时需要采用估值技术，比如通过对比其他类似的金融资产、现金流折现、期权定价等，采用的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信用点差及汇率。当使用现金流折现法时，管理层会尽最大的努力尽量准确地估计现金流，折现率则参考类似的金融产品。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	-	1,849,643	-	1,849,6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	-	21,876,965	-	21,876,965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 其他	-	-	52,029,248	52,029,248
衍生金融资产	-	1	-	1
合计	-	23,726,609	52,029,248	75,755,857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50,856	-	150,856
合计	-	150,856	-	150,85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债券	-	9,255,153	-	9,255,1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	-	16,474,669	-	16,474,669
- 其他	-	-	50,887,944	50,887,944
合计	-	25,729,822	50,887,944	76,617,766

于 2017 年内，本集团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级、第二层级和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之间的转换。

(4) 基于重大不可观察的模型输入计量的公允价值

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结构化存款以及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折现率和市场价格波动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工具，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假设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假设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并不重大。

57、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的委托业务中包括接受政府部门、企业或个人的委托，以其提供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须本集团承担任何信贷风险，本集团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3,968,523	3,469,057
委托贷款资金	3,968,523	3,469,057

58、承担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的信贷承诺包括贷款及贷记卡承诺、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财务担保。

本集团贷款承诺指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尚未支用贷款额度，贷记卡承诺指贷记卡剩余透支额度。本集团提供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以保证客户向第三方履行合约。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同时与客户偿付款项结清。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贷记卡承诺	8,330,328	8,172,753
承兑汇票	21,002,592	30,638,120
开出保函	157,482	118,085
开出信用证	81,152	219,250
合计	29,571,554	39,148,208

上述信贷承诺业务可能使本集团承担信贷风险。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估其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由于有关授信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等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3,596	214,844	249,881	214,49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231,019	205,860	227,322	204,501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205,270	183,684	201,985	182,334
3 年以上 5 年以内 (含 5 年)	307,089	297,692	302,535	296,686
5 年以上	216,160	271,456	216,161	271,456
合计	1,213,134	1,173,536	1,197,884	1,169,468

(3) 资本支出承诺

本集团及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的资本支出承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授权未订约	101,693	50,108
已签约未订付	154,776	37,649
合计	256,469	87,757

(4) 未决诉讼和纠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作为被告的法律诉讼及仲裁事项，案件涉及金额人民币 4.75 亿元，其中一笔票据贴现追索纠纷案件合计人民币 4.44 亿元，本集团对业务前手银行享有追索权，且可要求承兑企业还款，预计产生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99 亿元)。

59、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0、上年比较数字

出于财务报表披露目的，本行对部分比较数字进行了调整。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规定, 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政府补助	250	4,541
- 资产处置收益	4,929	(114)
- 公益性捐赠支出	(3,691)	(2,263)
- 赔偿金和罚款收入 / (支出)	99	(31)
- 其他净损益	979	(36,748)
小计	2,566	(34,61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66	(34,615)
减: 所得税影响 (注)	(617)	8,646
合计	1,949	(25,969)
其中: 归属于本行股东	1,296	(27,092)
归属于少数股东	653	1,123

注: 部分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抵债资产变现净损失, 以及包含于其他净损失中的赔偿金、违约金及罚金和非公益性捐赠支出不能在税前抵扣。

2、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2017 年	2016 年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23,089,602	17,434,72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19,675,061	16,298,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2,291	2,625,05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8%	16.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0,995	2,652,1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8%	16.27%

3、杠杆率披露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 (修订)》(中国银监会令 2015 年第 1 号) 计算的杠杆率披露如下:

序号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一级资本净额	23,674,431	17,773,736
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362,460,563	301,854,332
3	杠杆率	6.53%	5.18%

